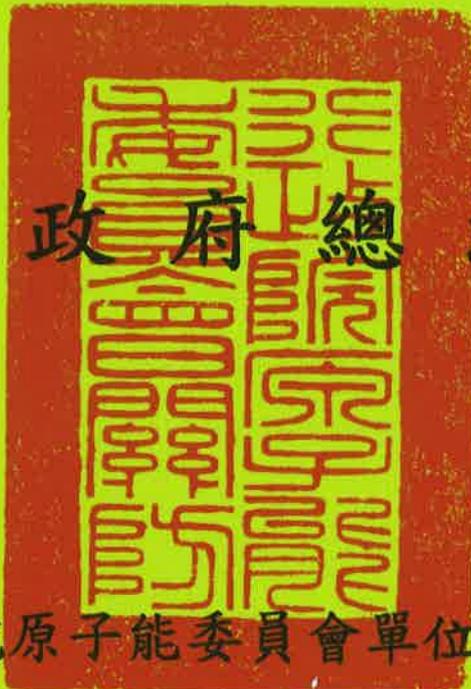


17-1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中 央 政 府 總 決 算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單位決算

(審定本)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編印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一) 總說明.....	1
(二)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24
(三)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28
(四)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30
(五)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36
(六)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38
(七) 平衡表.....	40
(八) 資本資產表.....	41
(九) 現金出納表.....	42
(十) 專戶存款明細表.....	43
(十一) 預付款明細表.....	44
(十二)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46
(十三)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47
(十四)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51
(十五)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52
(十六) 資本資產變動表.....	54
(十七)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56
(十八)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58
(十九) 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62
(二十) 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66
(二十一) 收入支出彙計表.....	68
(二十二)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69
(二十三) 歲出保留分析表.....	70
(二十四)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72
(二十五) 人事費分析表.....	74
(二十六)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76
(二十七)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84
(二十八)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88
(二十九) 赴大陸地區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96
(三十)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98
(三十一)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100
(三十二)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101

(三十三)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2
(三十四)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04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預算執行結果：

歲入部分：

1. 本年度預算數 115,018,000 元，決算數 153,482,060 元，超收 38,464,060 元，執行率 133.44%，各項來源別子目執行情形如下：
 - (1) 罰金罰鍰及怠金：預算數 1,500,000 元，決算數 254,000 元，短收 1,246,000 元，執行率 16.93%，係因廠商違反「游離輻射防護法」處以罰鍰案件較預期減少。
 - (2) 賠償收入：預算數 10,000 元，決算數 110,889 元，超收 100,889 元，執行率 1,108.89%，係因廠商履約逾期情形較預期增加。
 - (3) 行政規費收入：預算數 113,473,000 元，決算數 152,966,010 元，超收 39,493,010 元，執行率 134.8%。係因核子保防物料檢查費，以及依現行「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法」相關規定訂定之收費標準，所收取核一、二廠除役計畫審查或檢查費等收入均較預期增加。
 - (4) 使用規費收入：決算數 16,000 元，係租借場地等收入，屬預算外收入。
 - (5) 廢舊物資售價：決算數 49,643 元，係標售報廢財物等收入，屬預算外收入。
 - (6) 雜項收入：預算數 35,000 元，決算數 85,518 元，超收 50,518 元，執行率 244.34%，係出售出版品及員工停車費等收入較預期增加。

歲出部分：

1. 本年度預算數 542,283,000 元，決算數 510,115,848 元（實現數 504,116,348 元，保留數 5,999,500 元），執行率 94.07%，賸餘數 32,167,152 元，各項工作計畫執行情形如下：
 - (1) 一般行政：預算數 335,424,000 元，決算數 314,857,401 元（實現數 314,324,901 元，保留數 532,500 元），執行率 93.87%，賸餘數 20,566,599 元。
 - (2) 原子能科學發展：預算數 73,574,000 元，決算數 72,982,051 元（實現數 67,515,051 元，保留數 5,467,000 元），執行率 99.2%，賸餘數 591,949 元。
 - (3)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預算數 55,899,000 元，決算數 49,235,415 元，執行率 88.08%，賸餘數 6,663,585 元。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 (4) 核設施安全管制：預算數 60,045,000 元，決算數 56,067,360 元，執行率 93.38%，賸餘數 3,977,640 元。
 - (5) 核子保安與應變：預算數 17,167,000 元，決算數 16,973,621 元，執行率 98.87%，賸餘數 193,379 元。
 - (6) 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174,000 元，未動支。
2. 以前年度轉入數 5,778,000 元，實現數 5,778,000 元，已全數執行完竣。

(二)平衡表、資本資產表簡述：

1. 平衡表：

- (1) 專戶存款 2,735,017 元，係履約保證金、保固金、勞健保費及離職儲金等款項。
- (2) 預付款 5,467,000 元，係與科技部共同辦理之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經科技部同意展期至 109 年度繼續執行。
- (3) 存出保證金 400 元，係廉政檢舉信箱保證金。
- (4) 存入保證金 1,499,180 元，係本會採購案之履約保證金及保固保證金。
- (5) 應付代收款 207,227 元，係自提之公、勞健保及退撫基金。
- (6) 應付保管款 1,028,610 元，係公提及自提之離職儲金。

2. 資本資產表：

- (1) 土地 546,989,985 元，係本會辦公大樓、首長官舍及代管輻射屋之土地。
- (2) 房屋建築及設備 207,017,942 元，係本會辦公大樓、首長官舍及代管之輻射屋。
- (3) 機械及設備 44,471,559 元，係本會測試儀器、電腦週邊等設備。
- (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717,623 元，係本會車輛及公務手機、電話傳真機等設備。
- (5) 雜項設備 1,177,963 元，係本會圖書及數位投影機、沙發等設備。
- (6) 無形資產 14,448,751 元，係本會資訊系統及軟體，以及建置中之無形資產等。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針對平衡表、資本資產表本年度較上年度金額變動差異達 20%以上之科目說明如下：

(一)平衡表：

1. 專戶存款期初金額為 7,702,863 元，期末金額為 2,735,017 元，減少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4,967,846 元，減少幅度達 64.49%，主要係離職儲金專戶存款減少所致。

2. 存入保證金期初金額為 2,526,740 元，期末金額為 1,499,180 元，減少 1,027,560 元，減少幅度達 40.67%，主要係退還廠商履約保證金所致。
3. 應付代收款期初金額為 100,152 元，期末金額為 207,227 元，增加 107,075 元，增加幅度達 106.91%，主要係留職停薪人員預繳公保及退撫基金款項所致。
4. 應付保管款期初金額為 5,075,971 元，期末金額為 1,028,610 元，減少 4,047,361 元，減少幅度達 79.74%，主要係公、自提離職儲金減少所致。

(二)資本資產表：

雜項設備期初金額為 1,516,229 元，期末金額為 1,177,963 元，減少 338,266 元，減少幅度達 22.31%，主要係報廢影印機、雷射傳真機等設備所致。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原子能科學發展

辦理原子能施政規劃與績效管理，推動行政革新及法規鬆綁，輔政務推行；積極參與原子能國際組織活動，善盡國際核子保防義務，並辦理「2019 台美民用核能合作會議」；強化原子能資訊透明，擴大公眾參與機制，及積極推廣原子能科普知識；拓展原子能科技民生應用，並執行核能電廠除役管制技術及環境輻射之研究。

2.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執行核能電廠輻射安全及環境輻射管制，加強輻射源及作業場所安全稽查，推動輻射診療設備醫療曝露品質保證制度，精進放射線照相檢驗業輻射防護管制措施，完備鋼鐵建材輻射安全防範措施，以確保環境及民眾的輻射安全。另積極推動輻射安全管制技術的研究發展，以建立對新興輻射應用之安全管制措施。持續辦理輻射屋居民健康檢查及家庭健康關懷訪視，以落實政府對輻射屋居民之後續醫療照護。

3.核設施安全管制

執行運轉中核能電廠駐廠、專案與大修視察、專案或異常事件之現場查證、安全審查等；針對除役過渡階段核能電廠機組、資產維護之龍門核能電廠及國內研究用核子反應器設施，持續進行設備維護視察及相關安全管制，並積極推動管制資訊公開透明，適時舉辦管制說明會，加強公眾參與。另亦委託執行核能電廠機械材料管制研究、核能電廠地震反應與土木結構安全分析、福島事故後國際採行核安管制之技術與經驗彙集，與除役過渡階段及除役安全管制技術相關議題研析等，以精進我國管制技術，提升科學分析技術能力。

4.核子保安與應變

嚴格執行核電廠核子保安及資通安全審查與視察，並邀請國際專家來台授課，精進核子保安專業知能；執行核電廠無預警通訊測試、無預警動員測試及不預警保安視察，惕勵核能電廠緊急應變及保安人員之警覺性與機動性；透過輔導、訓練及演練，充實地方政府輻射災防救知能，並攜手地方政府，強化輻射災害聯防作業；進行輻射災害防救與應變技術研究，精進輻災應變程序與備援能量。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原子能科學發展	一、原子能科學技術合作研究計畫	一、核能與除役安全科技研究 二、放射性物料安全科技研究 三、輻射防護與放射醫學科技研究 四、政策推動與風險溝通研究	1. 本項計畫與科技部經費共構，結合國內學術單位推動原子能科學技術研究計畫，共分四個領域。108 年度本會與國內 15 間大專校院合作執行 22 項計畫，其中包括核能安全科技研究領域 4 項、放射性物料安全科技研究領域 3 項、輻射防護與放射醫學科技研究領域 6 項、以及人才培訓與風險溝通研究領域 9 項。 2. 為使各項計畫執行能符合規劃進度，完成 22 項計畫之期中進度執行查核，查核結果均符合預期進度。 3. 同時為促進成果交流與國內學術互動，108 年依例辦理 107 年度成果發表會，以提升整體研發成果及動能；辦理結果與會者均反應踴躍及熱烈參與。 4. 檢視年度內各項計畫期末執行情形，其中 5 項計畫因故未能於年底完成，均已申請且獲同意展期，其餘計畫均已依原訂目標及期限完成。	未及於年底執行完竣之計畫，均已獲科技部同意展期並申請預算保留作業，後續將由計畫協同主持人督促於時限內完成。
	二、強化核能電廠除役管制技術及環境輻	一、國際合作及技術交流	1. 核電廠除役之國際合作與交流： (1) 7 月 16 至 17 日派員赴東京參加「第 5 屆台日核能管制資訊交流會議」，除與日方交流核電廠相關管制資訊，亦派員參訪福島核電廠了解當地災後復原情形。 (2) 10 月 13 至 15 日與國際原子能總署於台北共同召開「2019 年核子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射 之 研 究		<p>保防業務協調會議」，雙方就保防作業及成果進行交流，過程順利。</p> <p>(3)12月17至18日假台北舉行「2019台美民用核能合作會議」，與美方就核電廠除役、核廢料管制經驗及研究成果進行交流，並就雙方64項合作項目執行情形及未來合作方向進行研商。</p> <p>2. 國際原子能法規及趨勢之研究： 研析國際原子能總署TECDOC-1835文件中技術和科學支援組織(TSO)型態、任務、獨立性需求及利益衝突避免等要件，並導入德、日等國案例，探討TSO對於我國核安管制機關之定位及利益衝突迴避要件，歸納資訊公開設計是解決利益衝突或者確保TSO運作透明性與公正性最重要的機制，相關研究結論將納入原能會組織改造推動參考。</p>	
		二、核能電廠除役階段之輻射安全管理與規劃技術研究	<p>1. 輻射劑量合理抑低技術開發與應用智慧機械之研究： 應用現有商業級組件(載具平台、儲電、通訊等模組)，以符合國際機電介面公規為基礎條件，完成遙控偵測載具原型機建置與初始功能測試，並以核研所第3貯存庫為輻射場域測試標的，施行通訊連結、遠端遙控操作、空間輻射劑量、盲區場域偵測與地圖資訊建模等功能測試，確認遠端遙控移動平台設計構想可行性。</p> <p>2. 除役作業場所輻射分析之審查技術研究：</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p>(1) 針對美國多部會輻射偵檢與廠址調查手冊(MARSSIM)中所介紹之輻射測量和現場調查過程相關的偵檢儀器特性進行評估分析，歸納除役作業常用量測儀器類別、特性要求、選用策略、應用實例說明並提出輻射偵檢儀器審查與驗證程序的建議，作為後續審查驗證除役作業場所輻射分析技術與結果之參考。</p> <p>(2) 研析美國環保署的輻射作業風險評估，歸納整理除役核設施物質與設備偵檢設計、量測技術與取樣分析方法，從而建立核子反應器設施除役物質與設備處置偵檢計畫導則(及其審查導則)草案，以利未來除役核能設施的管制與執行。</p> <p>3. 精進除役期間輻射管制技術之研究： 參考美國核管會觀點，將永久停機至燃料自反應器壓力槽中永久移除前階段之電廠視察，視為運轉後過渡階段，透過日本原子力規制委員會相關之審查導則與案例研析，提出「停機過渡階段放射性廢氣液體排放團隊視察導則草案」、「停除役各階段放射性廢氣液體排放計畫審查導則草案」。</p> <p>4. 除役期間與除役後廠址環境輻射偵測報告審查技術建立及訓練： (1) 參考 MARSSIM、美國環保署數據品質目標(DQO)及數據品質評估(DQA)程序，以及我國制定之「核</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子反應器設施除役計畫導則」，說明「核子反應器設施除役輻射特性調查偵檢計畫導則」之撰擬依據，透過參考國外相關文獻及除役經驗報告，擬訂輻射特性調查計畫規劃時應說明之必要內容。</p> <p>(2) 以美國國家標準協會 (ANSI) N13.59 及環保署 QA/G-4HW 報告中所提供案例，評估如何利用 DQO 程序進行輻射偵檢或取樣規劃，以提升偵檢之有效性及效率。</p> <p>(3) 定期提供管制人員審查技術教育訓練，以提升我國核電廠除役之輻射安全管制能力。</p>	
		<p>三、精進核能電廠除役安全相關作業之管制技術發展</p>	<p>1. 國際除役案例蒐集及相關風險洞悉管制：探討核電廠除役國際案例，主要內容包含：</p> <p>(1) 已/即將除役核電廠之除役整體規劃內容。</p> <p>(2) 歐美核能管制單位於審查核電廠除役規劃及監督除役作業面臨之議題。</p> <p>(3) 最新除役技術發展及意外事故經驗回饋等。</p> <p>經與我國現行管制法規比較後，提出法規類、技術類及非技術類等三大類管制建議，相關建議將納入核電廠除役管制參考。</p> <p>2. 國際除役法規和指引彙整之管制研究：研析國際核電廠除役法規和技術指引，作為我國管制規範之借鏡及參考，內容包含</p> <p>(1) 美、德、日、法核電廠除役法規架構。</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p>(2) 2014 年後美國核電廠除役相關法規演進情形。</p> <p>(3) NUREG-1700 及德國除役相關法條。</p> <p>(4) 美國 NRC Inspection Manual Chapter (IMC)中涉及核電廠除役定期安全檢查相關法規資料。</p> <p>3. 除污策略和技術彙整：研析國際核電廠除污策略、技術資訊及應用案例，兼衡酌我國實務需求，提供管制參考。主要工作項目包含：</p> <p>(1)比較俄、美、德、日等國除污標準，評估用於我國核電廠除役管制適切性，作為制訂管制作業要項之參考。</p> <p>(2)探討技術報告各式除污技術諸如化學、電化學、機械、化學凝膠及化學泡沫等方式，評估各項除污標準及技術用於我國之適切性。</p> <p>(3)針對現有化學除污技術進行研析，包含 LOMI/CITROX/CAN-DECON/CORD Process 等，並進行不銹鋼表面氧化層結構差異對於各式化學除污之管制評析。</p> <p>4. 過渡期電廠安全分析：研析核電廠除役期間安全分析國際案例，提供管制建議及參考，包含：</p> <p>(1) 核電廠除役階段用過燃料池安全分析相關文獻 (NUREG-1738、NUREG-2161、NUREG/CR-6451 等)分析及案例再現性，建立自主安全分析能力。</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p>(2) 研析 DQO 程序規範實例應用、MARSSIM 相關文件、美國核電廠除役之輻射偵檢計畫、了解 DQO 於輻射偵檢與廠址調查中之角色、MARSSIM 中所運用統計方法。</p> <p>(3) 研析國際間核電廠廠址地下水特性評估文獻及法則，瞭解核電廠除役期間地下水特性以及管制要件與法規，探討核電廠地下水污染事件及相關處置程序與管制要點、核電廠運轉期與除役期廠址地下水特性之差異性，尋找潛在風險因子。</p>	
		<p>四、核能電廠除役之室內乾貯安全分析平行驗證研究</p>	<p>1. 臨界安全審查驗證研究：</p> <p>(1) 以 MCNP 6.1 以及 SCALE 6.2.3/KENO-VI 的蒙地卡羅程式，完成基於 ENDF/B-VII 連續能譜中子截面庫的 B&W 臨界驗證與比對，證實分析技術之可靠性。</p> <p>(2) 針對所建立之 HI-STAR 100 護箱及設施進行各式條件之臨界分析，其結果指出無論是正常無水、淹水、燃料偏移或是護箱移動等，皆能確保此假想設施貯存之用過核子燃料可維持次臨界狀態($k_{(eff,max)} < 0.91588$)；顯示各項分析方法與結果皆可滿足審查導則之要求。</p> <p>2. 結構安全審查驗證研究：</p> <p>(1) 依照審查導則要求，以「建築物耐震設計規範及解說」之規定完成廠房耐震分析，提出廠房建築物的地震力分析與結構動力分析</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 改善 措施
			<p>之技術要點與應檢核事項，分析結果可滿足審查導則之要求。</p> <p>(2) 完成護箱系統的主要組件：燃料提籃(Basket)、密封鋼筒(MPC)以及外層護箱(Overpack)在設定負載組合下的應力分析，並依據美國機械工程師協會(ASME)規範所定義的應力分類與接受準則完成檢核，展示相關平行驗證技術與提出審查要項建議，分析結果可滿足審查導則之要求。</p> <p>3. 熱傳安全審查驗證研究：</p> <p>(1) 利用 HI-STAR 100 安全分析報告，依循審查導則之要求完成各狀態下之分析模式驗證，並透過案例探討原安全分析所使用之保守假設，量化不考慮自然對流的分析假設對燃料護套溫度所能提供之保守度。</p> <p>(2) 針對審查導則要求，完成裝載作業、貯存、異常與意外事故(包含水災、火災、絕熱案例)等安全分析需具備的成套案例計算，並據以完成內部壓力計算，結果顯示各項分析方法與結果皆可滿足審查導則之要求。</p> <p>4. 輻射屏蔽安全審查驗證研究：</p> <p>(1) 完成 HI-STAR 100 護箱於正常貯存與兩種意外事故下之護箱表面劑量率分布計算，確認護箱正常運轉時側邊無中子吸收材區域，與意外傾倒時底部區域輻射劑量為管制重點；分析結果亦顯示各劑量率結果皆可滿足審查導則之</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p>要求。</p> <p>(2) 完成 120 組護箱之大型室內乾貯設施輻射屏蔽模式之建立，該模式可針對大型輻射屏蔽分析問題進行一次性的計算，可探討直接由護箱內射源經深穿透、輻射滲流與天空散射等作用後對設施外廠界之劑量率影響，對於國內未來室內乾貯屏蔽分析之安全驗證極其重要。</p>	
		五、海陸域輻射調查及國民輻射劑量評估	<p>1. 海陸域環境輻射調查： 完成分析海水樣品 159 件，測得銻-137 最大活度值為每公升 2.2 毫貝克；海生物 178 件，測得銻-137 最大活度值為每公斤鮮重 0.74 貝克；沉積物 88 件，測得銻-137 最大活度值為每公斤 0.88 毫貝克，依上述分析結果均遠低於環境試樣放射性分析之預警措施調查基準，臺灣鄰近海域無輻射安全疑慮，相關成果已發表論文 1 篇於 2019 年海洋科學年會暨第 12 屆海峽兩岸海洋科學研討會，並完成臺灣海域輻射監測調查資料庫之建置。</p> <p>2. 國民輻射劑量評估：108 年度在氬氣、宇宙射線、地表輻射、吸菸行為與醫療輻射等項目上取得初步評估成果。</p> <p>(1) 氬氣體內劑量模式再評估，年劑量調整為 0.90 毫西弗；並完成地下室空間 17 處氬氣濃度量測，皆低於建議改善濃度。</p> <p>(2) 宇宙射線劑量包含中子宇宙射線</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及游離輻射成分，中子宇宙射線所造成國民每年人均有效劑量為 0.072 毫西弗/年，游離輻射成分所造成國民每年人均有效劑量為 0.192 毫西弗/年，合計上述輻射劑量為 0.264 毫西弗/年。</p> <p>(3)地表輻射包含戶外地表輻射及室內地表輻射，合計地表輻射之年有效劑量為 0.83 毫西弗/年。</p> <p>(4)引用衛福部國健署國人吸菸統計資料與過去菸草分析結果，推算國人吸菸平均年劑量 0.06 毫西弗。</p> <p>(5)國內醫療輻射劑量，經衛福部人體試驗委員會同意，著手蒐集、分析健保資料庫資料；也完成核子醫學藥物活度調查表，以及介入性透視攝影（心臟類）、介入性透視攝影（非心臟類）、傳統透視攝影、牙科攝影之初步劑量評估模型，並陸續運用在醫療輻射劑量調查及現場實測中，持續累積相關數據。相關成果已在國際期刊(Radiation Measurements)發表論文一篇。</p>	
二、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一、強化輻射安全與射醫療品質技術研究	一、執行放射診斷設備之輻射安全與醫療暴露品保作業研究	<p>1. 執行放射診斷設備輻射安全暨醫療曝露之品質保證作業研究，完成 180 部電腦斷層掃描儀與 150 部乳房 X 光攝影儀之抽樣檢查及統計，以確保其醫療曝露品質均符合法規要求，保障 280 萬人次接受放射診斷民眾之醫療曝露品質及輻射安全。</p> <p>2. 依據歷年研究分析成果與經驗，以及 ACR 提出新的電腦斷層掃描儀品質保證程序書做為執行品質</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 改善 措施
			<p>保證作業修訂之參考依據，更新適合我國的新版品質保證程序書。</p> <p>3. 依據歷年長期趨勢研究分析結果與經驗，作為主管機關修訂品質保證法規之參考依據。</p> <p>4. 參考國際趨勢，建議建立一致性之品質保證程序及標準，推廣可適用於各廠牌之數位式乳房 X 光攝影儀品質保證程序書。</p>	
		<p>二、執行放射治療設備之輻射安全與醫療曝露品保作業研究</p>	<p>1. 執行放射治療設備輻射安全暨醫療曝露之品質保證作業研究，完成 138 部醫用直線加速器、9 部加馬刀、34 部遙控式後荷近接治療機、20 部電腦斷層治療機，及 6 部電腦刀之品質保證驗證，檢測結果品質皆符合法規要求，保障每年 130 萬人次使用放射治療民眾之治療品質與輻射安全。</p> <p>2. 完成新型放射治療技術「體積弧形調控放射治療-治療計畫劑量驗證研究報告」，輔導醫療院所工作人員執行品質保證作業，並對醫療單位進行實測，完成 36 部體積弧形調控放射治療之數據蒐集，整合問卷資料後，提出建議之品質保證程序。</p> <p>3. 計畫研究團隊彙集學術與臨床人員之專業，於臨床訪查期間，針對實測過程中之狀況，進行系統性的討論與分析，結合學術理論與臨床經驗，提供有效之解決方案。</p> <p>4. 與中華民國醫學物理學會，共同</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辦理北中南 3 場之醫療曝露品質保證專業講座，透過分享臨床實務經驗與問題探討，提升放射治療品質保證人員之專業能力。	
		三、執行計畫曝露量測規範建立與輻射安全風險評估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 270 部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輻射安全現場訪查與檢測，並完成正常使用及異常事件之劑量評估及風險分析。 2. 對不同類型之非醫用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提出職業曝露量測規範建議，包括職業曝露量測方法與步驟、使用儀器規格要求、記錄表格等。 	
		四、執行動物輻射診療作業之暴露量測評估與輻防管制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 55 部動物用放射診斷 X 光機及 1 部動物放射治療用直線加速器之輻射劑量現場量測調查及分析。 2. 依據國際輻防管制趨勢、要求及相關規定，擬訂動物核子醫學診療外釋標準規範(草案)，使動物用放射診療之輻射防護及安全管制更臻完善。 	
		五、心導管與血管攝影 X 光機之醫療暴露品保作業納法試辦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執行心導管與血管攝影 X 光機醫療曝露之品質保證作業研究，完成 160 部設備訪查及統計，執行該設備品質保證納法先期輔導作業，完成推動是項醫療曝露品質保證作業之可行性分析。 2. 擬定心導管與血管攝影 X 光機醫療曝露品質保證作業程序書；完成 20 場品質保證訓練，強化醫療院所所需品質保證作業專業人力。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輻射防護管制規範與度量技術研究	一、執行輻射防護技術規範與劑量評估精進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研析 ICRP-103、IAEA GSR-PART3 等國際報告，完成與我國游離輻射防護安全標準差異之盤點，召開 2 次討論會議整合相關單位建議，完成研擬游離輻射防護安全標準之修正建議。 2. 召開 2 場專家審查會議，盤點後續研發技術(包含懷孕婦女劑量評估方法、劑量約束適用方法等)，擬定修法方向，以符未來游離輻射防護安全標準修訂之管制需求，降低對業界之衝擊。 3. 完成我國游離輻射防護安全標準修訂草案研究報告 1 份，專家學者審查建議報告 1 份，作為後續法規修訂之依據。 	
		二、執行輻射防護能力試驗技術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測試領域人員體外劑量評估技術規範 CNLA-TAF-T08 (04)」之修訂與審查程序，並於 108 年 3 月正式公告實施。使本項技術規範接軌最新 ANSI N.13.11 (2009, R2015)標準，確保我國各人員劑量評估實驗室均符合國際技術規範要求。 2. 於 108 年 5 月 23 日召開人員劑量計能力試驗執行前說明會，依據最新公告的 CNLA-TAF-T08 (04) 執行，共有 8 家實驗室參與，以驗證各人員劑量評估實驗室之技術能力是否符合規範要求，預計於 109 年 6 月完成。 3. 完成 ANSI/HPS N13.32 (2019)導入國內技術規範之可行性研究，並據此擬定「測試領域人員肢端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劑量評估技術規範」，108年8月1日召開第一次專家審查會議，引入ANSI/HPS N13.32 (2019)標準，作為我國肢端劑量評估實驗室劑量校正追溯之管制參據，使國內規範與國際接軌。	
		三、執行輻射應用劑量評估與檢校技術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醫療曝露透視攝影劑量校正射質 IEC 61267 RQC 所需的純鋁和純銅過濾片製作組配及半值層量測，結果與 IEC 61267 規範差異小於 5%，符合規範之要求，達成今年度計畫目標，確保劑量追溯標準與量測評估技術，透過現有輻射安全管制體系，以提昇輻防管制能力，保障輻射工作人員及民眾之輻射安全。 2. 完成安裝動態擬人的假體模型，並確認轉換係數及評估正確性，經由實務劑量精確評估的應用，探討如何克服 PIMAL 程式的先天限制，以利未來延伸實務應用範圍，研究結果可提升國內工作人員有效劑量之評估技術，提升我國輻射防護安全管制水準。 3. 完成建構以固態核徑跡偵檢器量測平均直線能量轉移能譜，並藉由實際量測來確立系統，未來可與前期研究熱發光劑量計之 LET 量測系統合併，發展雙偵測系統以評估廣度高的 LET 範圍，未來可推廣應用至病人安全與環境輻射安全評估之相關應用，提升劑量評估之準確性。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四、執行人員生物劑量染色體變異評估技術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 3 例國人背景值與一例反應曲線染色體影像分析，分析成果可擴充我國生物劑量背景值及劑量反應數據，完備歷年研究成果之完整性。 2. 完成 ISO17025:2017 新版改版認證，藉由全國認證基金會(TAF)對各領域之共同要求，對校正或測試實驗室的評鑑認證，達到實驗室符合國際標準與品質及技術提升之目的。 3. 完成 2 篇研究報告與 1 篇會議海報發表於 2019 年 11 月 16 日中華民國核醫學學會，促進經驗回饋及分享。 	
三、核設施安全管制	核能電廠安全管制法規與技術研究計畫	一、核電廠管制技術與核能組件非破壞檢測技術應用與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核安資訊報告，提供管制機關參考。 2. 完成核三廠一號機 EOC-25 大修視察作業之技術支援。 	
		二、核能電廠熱水流安全分析程式應用與驗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 2019 年 CAMP 國際會議資料摘錄。 2. 完成核一廠除役期間停機過渡階段反應器開蓋後熱水流分析模式建立。 3. 完成核一廠除役過渡階段機組假設處於自然對流熱水流狀態之模擬分析研究。 	
		三、MELCOR 與 MAAP 程式模擬核能電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執行核三廠緊急應變計畫演習之事故評估，並提出演習情境救援建議。 2. 完成建立 MELCOR 核一廠用過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嚴重事故應變策略	<p>燃料池模式，評估絕熱加熱狀態下用過燃料棒溫升狀況。</p> <p>3. 研究國內 LPZ 管制與分析技術及國外相關案例、管制方法、技術分析文件以及美國 NRC 審查要求等資料。</p>	
		四、國際核能管制法規與後福島改善研究	<p>1. 研析日本 2019 年核電廠海嘯 PRA 標準修訂版內容，並針對新舊版本進行差異分析。</p> <p>2. 蒐集完成日本核電廠海嘯危害度評估相關應用案例並提出實例分析。</p> <p>3. 完成蒐集並研析日本及美國火山危害/火山風險分析相關 11 篇文獻、日本有關火山 PRA 評估方法之文獻 2 篇、國際有關火山灰危害度評估 8 篇、擴散數值分析方法，及火山危害防止設計資料 1 篇。</p> <p>4. 完成建立核一廠火山 PRA 事件樹模型。</p>	
		五、風險告知視察工具暨導引開發與維護	<p>1. 開發核三廠火災 SDP 視察工具及建立判定流程。</p> <p>2. 開發核一廠除役過渡階段前期視察風險評估工具。</p> <p>3. 完成 2 次 108 年 PRiSE 訓練課程。</p>	
		六、核能系統壓力邊界組件材料劣化與防治技術開發	<p>1. 完成應力腐蝕相關研究結果論文 1 篇，並送國際核能材料期刊發表。</p> <p>2. 完成縫隙腐蝕相關研究結果論文 2 篇，並發表於防蝕年會。</p> <p>3. 完成碳鋼材料置於靜滯水環境達 3000 小時試片表面之氧化產物 X-ray 及拉曼光譜分析研究案。</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 改善 措施
			4. 完成 304L 不銹鋼於模擬 PWR 水環境無注氫之 SSRT 測試。	
		七、核能電廠除役期間停機過渡階段安全管制技術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改善完成知識平台介面及相關資料分類。 2. 彙整完成除役期間過渡階段美國電廠申請除役(管制陳報)文件項目之 EPRI 相關報告。 3. 持續蒐集國外冷卻及餘熱移除管路劣化機制之研究報告。 4. 彙整研析美國、德國及西班牙核電廠拆除經驗，並研析我國研究用反應器爐體拆解計畫書，提出管制參考建議事項。 5. 研析美國核電廠除役期間停機過渡階段洩水斷電等隔離策略，及 NRC 除役視察程序書之適用性。 	
		八、核能電廠超越設計地震之地震安全管制技術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 2018/03 版 PEER 報告的 Test Set 1 和 Test Set 2 部份標竿案例，並進行 PSHA 數值結果驗證。 2. 彙整核電廠地震機率風險評估 (SPRA) 之耐震度分析技術要項，檢核台電核二廠反應器輔助廠房剪力牆耐震度分析案例，並與 SPRA 耐震度分析標準流程進行比較。 3. 更新最新馬尼拉海溝參數檢討結果，並完成馬尼拉海溝 T02 模擬計算和分析工作。 4. 完成南部外海兩種海底山崩情境之二維及三維模式之防海嘯牆受力分析。 5. 完成核電廠地震後重啟動導則之規劃。 6. 以日本柏崎刈羽核電廠 2007 年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NCO 地震為例，探討不同參數對核電廠地震安全分析結果之影響。 7. 研析台電核二/三廠地震紀錄原始資料，提出頻道訊號篩選機制，及圍阻體健康監測與診斷流程建議事項。	
		九、核能電廠結構地震反應安全分析管制技術研究	完成核三廠 RWST、FOST(含樁基礎)地震分析模型及檢核。	
四、核子 保安 與應 變	一、輻射 災害 防救 與應 變技 術之 研究 發展	一、輻射災害鑑識分析能力建立	自 105 年起分年分項建置輻射災害放射性分析南部備援實驗室，並擴充輻射災害鑑識分析技術能力，本(108)年度主要成果如下： 1. 備援實驗室通過衛生福利部食品檢驗機構之放射性核種檢驗認證。 2. 備援實驗室持續參加並通過國際原子能總署（IAEA）舉辦之放射性分析能力試驗，強化分析能力與品質。 3. 購置低背景比例計數器 1 套，強化環境樣品放射性分析檢測能量。 4. 建立移動式偵檢器於輻射災害污染現場食品及飲用水快篩作業程序書、污染樣品接收作業程序書，可為輻射應變時放射性分析檢測依循。 5. 完成放射性銿分析與量測技術的改進，有助縮短銿-90 放射性分析檢測前處理時程。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輻射災害防救與應變相關技術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輻射災害第一線應變人員專區之建置，彙整應變手冊、宣導教材與相關法規計畫，並辦理北中南東4場次輻災防救講習，有助強化地方政府輻災應變知能。 2. 完成輻射災害情境模擬與建議指引手冊（車禍篇）研究建議。 3. 辦理輻射彈應變訓練，以助政府相關單位提升相關應變能力與應變時期溝通要領。 4. 完成核設施資通安全防護強化評估，以及核能電廠做為關鍵基礎設施防護目標之核子保安效能強化研究與建議。 	

(三)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107 年度				
原子能科學發展	原子能科技學術研究合作計畫	對私校之獎助等共6案	本案保留數 5,778,000 元，業已全數執行完竣。	

四、其他重要說明

本會預算之執行均本撙節原則，依預算法、中央政府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作業手冊、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法規辦理。

本 頁 空 白

原子能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10,000	0	1,510,000
	154			0448010000-6 原子能委員會	1,510,000	0	1,510,000
		01		044801010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1,500,000	0	1,500,000
			01	0448010101-3 罰金罰鍰	1,500,000	0	1,500,000
			02	0448010300-0 賠償收入	10,000	0	10,000
			01	0448010301-2 一般賠償收入	10,000	0	10,00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113,473,000	0	113,473,000
	125			0548010000-1 原子能委員會	113,473,000	0	113,473,000
		01		0548010100-6 行政規費收入	113,473,000	0	113,473,000
			01	0548010101-9 審查費	108,628,000	0	108,628,000
			02	0548010102-1 證照費	2,915,000	0	2,915,000
			03	0548010104-7 考試報名費	1,930,000	0	1,930,000
			02	0548010300-5 使用規費收入	0	0	0
			01	0548010312-4 場地設施使用費	0	0	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0	0	0
	168			0748010000-2 原子能委員會	0	0	0

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364,889	0	0	364,889	-1,145,111	24.16
364,889	0	0	364,889	-1,145,111	24.16
254,000	0	0	254,000	-1,246,000	16.93
254,000	0	0	254,000	-1,246,000	16.93
110,889	0	0	110,889	100,889	1,108.89
110,889	0	0	110,889	100,889	1,108.89
152,982,010	0	0	152,982,010	39,509,010	134.82
152,982,010	0	0	152,982,010	39,509,010	134.82
152,966,010	0	0	152,966,010	39,493,010	134.80
149,407,010	0	0	149,407,010	40,779,010	137.54
1,425,000	0	0	1,425,000	-1,490,000	48.89
2,134,000	0	0	2,134,000	204,000	110.57
16,000	0	0	16,000	16,000	
16,000	0	0	16,000	16,000	
49,643	0	0	49,643	49,643	
49,643	0	0	49,643	49,643	

原子能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1		0748010600-0 廢舊物資售價	0	0	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35,000	0	35,000
	166			1148010000-6 原子能委員會	35,000	0	35,000
		01		1148010900-7 雜項收入	35,000	0	35,000
		01		114801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02		1148010909-1 其他雜項收入	35,000	0	35,000
				經常門小計	115,018,000	0	115,018,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115,018,000	0	115,018,000

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49,643	0	0	49,643	49,643	
85,518	0	0	85,518	50,518	244.34
85,518	0	0	85,518	50,518	244.34
85,518	0	0	85,518	50,518	244.34
3,072	0	0	3,072	3,072	
82,446	0	0	82,446	47,446	235.56
153,482,060	0	0	153,482,060	38,464,060	133.44
0	0	0	0	0	
153,482,060	0	0	153,482,060	38,464,060	133.44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4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542,283,000	0	0	0
		01		5248010100-1 一般行政	335,424,000	0	0	0
		02		5248011000-2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206,685,000	0	0	0
			01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73,574,000	0	0	0
			02	5248011021-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55,899,000	0	0	0
			03	5248011022-5 核設施安全管制	60,045,000	0	0	0
			04	5248011023-8 核子保安與應變	17,167,000	0	0	0
		04		5248019800-2 第一預備金	174,000	0	0	0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52,942,862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52,942,862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1,663,235	0	0	0
		01		8903304500-4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 薪配套補助	1,663,235	0	0	0
				合計	596,889,097	0	0	0
						0	0	0

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542,283,000	504,116,348	5,999,500	-32,167,152	94.07
	0	510,115,848		
335,424,000	314,324,901	532,500	-20,566,599	93.87
	0	314,857,401		
206,685,000	189,791,447	5,467,000	-11,426,553	94.47
	0	195,258,447		
73,574,000	67,515,051	5,467,000	-591,949	99.20
	0	72,982,051		
55,899,000	49,235,415	0	-6,663,585	88.08
	0	49,235,415		
60,045,000	56,067,360	0	-3,977,640	93.38
	0	56,067,360		
17,167,000	16,973,621	0	-193,379	98.87
	0	16,973,621		
174,000	0	0	-174,000	0.00
	0	0		
52,942,862	52,942,862	0	0	100.00
	0	52,942,862		
52,942,862	52,942,862	0	0	100.00
	0	52,942,862		
1,663,235	1,663,235	0	0	100.00
	0	1,663,235		
1,663,235	1,663,235	0	0	100.00
	0	1,663,235		
596,889,097	558,722,445	5,999,500	-32,167,152	94.61
	0	564,721,945		

原子能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7	01			004800000-8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542,283,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513,734,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28,549,000	0	0	0	
						0	-574,112	-574,112	
						0	574,112	574,112	
				0048010000-4 原子能委員會	542,283,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513,734,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28,549,000	0	0	0	
						0	-574,112	-574,112	
						0	574,112	574,112	
	01				5248010100-1 一般行政	331,454,000	0	0	0
					01 人事費	307,899,000	0	0	0
					02 業務費	23,489,000	0	0	0
							0	-542,264	-542,264
					04 獎補助費	66,000	0	0	0
							0	0	0
					5248010100-1* 一般行政	3,970,000	0	0	0
							0	542,264	542,264
					03 設備及投資	3,970,000	0	0	0
							0	542,264	542,264
02				5248011000-2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206,685,000	0	0	0	
						0	0	0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68,626,000	0	0	0	
						0	-1,000	-1,000	
		02 業務費	47,426,000	0	0	0			
				0	565,790	565,790			

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542,283,000	504,116,348	5,999,500	-32,167,152	94.07
	0	510,115,848		
513,159,888	476,826,734	5,387,000	-30,946,154	93.97
	0	482,213,734		
29,123,112	27,289,614	612,500	-1,220,998	95.81
	0	27,902,114		
542,283,000	504,116,348	5,999,500	-32,167,152	94.07
	0	510,115,848		
513,159,888	476,826,734	5,387,000	-30,946,154	93.97
	0	482,213,734		
29,123,112	27,289,614	612,500	-1,220,998	95.81
	0	27,902,114		
330,911,736	310,345,137	0	-20,566,599	93.78
	0	310,345,137		
307,899,000	287,675,066	0	-20,223,934	93.43
	0	287,675,066		
22,946,736	22,608,571	0	-338,165	98.53
	0	22,608,571		
66,000	61,500	0	-4,500	93.18
	0	61,500		
4,512,264	3,979,764	532,500	0	100.00
	0	4,512,264		
4,512,264	3,979,764	532,500	0	100.00
	0	4,512,264		
206,685,000	189,791,447	5,467,000	-11,426,553	94.47
	0	195,258,447		
68,625,000	62,701,790	5,387,000	-536,210	99.22
	0	68,088,790		
47,991,790	47,991,790	0	0	100.00
	0	47,991,790		

原子能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獎補助費	21,200,000	0	0	0
			01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4,948,000	0	0	0
				02 業務費	4,800,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48,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100,000	0	0	0
			02	5248011021-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51,599,000	0	0	0
				02 業務費	51,599,000	0	0	0
			02	5248011021-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4,300,000	0	0	0
				02 業務費	4,300,000	0	0	0
			03	5248011022-5 核設施安全管制	50,365,000	0	0	0
				02 業務費	50,365,000	0	0	0
						0	-30,848	-30,848
			03	5248011022-5* 核設施安全管制	9,680,000	0	0	0
				02 業務費	9,500,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180,000	0	0	0
			04	5248011023-8 核子保安與應變	11,516,000	0	0	0
						0	30,848	30,848
						0	0	0
						0	0	0

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0,633,210	14,710,000	5,387,000	-536,210	97.40
	0	20,097,000		
4,949,000	4,813,261	80,000	-55,739	98.87
	0	4,893,261		
4,800,000	4,751,093	0	-48,907	98.98
	0	4,751,093		
48,000	41,168	0	-6,832	85.77
	0	41,168		
101,000	21,000	80,000	0	100.00
	0	101,000		
51,599,000	45,655,675	0	-5,943,325	88.48
	0	45,655,675		
51,599,000	45,655,675	0	-5,943,325	88.48
	0	45,655,675		
4,300,000	3,579,740	0	-720,260	83.25
	0	3,579,740		
4,300,000	3,579,740	0	-720,260	83.25
	0	3,579,740		
50,334,152	46,736,511	0	-3,597,641	92.85
	0	46,736,511		
50,334,152	46,736,511	0	-3,597,641	92.85
	0	46,736,511		
9,710,848	9,330,849	0	-379,999	96.09
	0	9,330,849		
9,500,000	9,120,001	0	-379,999	96.00
	0	9,120,001		
210,848	210,848	0	0	100.00
	0	210,848		
11,516,000	11,387,621	0	-128,379	98.89
	0	11,387,621		

原子能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業務費	11,516,000	0	0	0
			04	5248011023-8* 核子保安與應變	5,651,000	0	0	0
				02 業務費	4,900,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751,000	0	0	0
		03		5248019800-2 第一預備金	174,000	0	0	0
				09 預備金	174,000	0	0	0
02				8903304500-4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薪配 套補助	1,663,235	0	0	0
				01 人事費	1,663,235	0	0	0
				經常門小計	1,663,235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52,942,862	0	0	0
				01 人事費	52,942,862	0	0	0
				經常門小計	52,942,862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54,606,097	0	0	0
				合計	596,889,097	0	0	0
						0	0	0

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1,516,000	11,387,621	0	-128,379	98.89
	0	11,387,621		
5,651,000	5,586,000	0	-65,000	98.85
	0	5,586,000		
4,900,000	4,900,000	0	0	100.00
	0	4,900,000		
751,000	686,000	0	-65,000	91.34
	0	686,000		
174,000	0	0	-174,000	0.00
	0	0		
174,000	0	0	-174,000	0.00
	0	0		
1,663,235	1,663,235	0	0	100.00
	0	1,663,235		
1,663,235	1,663,235	0	0	100.00
	0	1,663,235		
1,663,235	1,663,235	0	0	100.00
	0	1,663,235		
52,942,862	52,942,862	0	0	100.00
	0	52,942,862		
52,942,862	52,942,862	0	0	100.00
	0	52,942,862		
52,942,862	52,942,862	0	0	100.00
	0	52,942,862		
54,606,097	54,606,097	0	0	100.00
	0	54,606,097		
596,889,097	558,722,445	5,999,500	-32,167,152	94.61
	0	564,721,945		

原子能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7	14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0	0
			02		5248011000-2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5,778,000	0
				01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	0
					小 計	5,778,000	0
					合 計	0	0
						5,778,000	0

委員會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5,778,000	0	0
0	0	0
5,778,000	0	0
0	0	0
5,778,000	0	0
0	0	0
5,778,000	0	0
0	0	0
5,778,000	0	0
0	0	0
5,778,000	0	0

原子能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7	17	01	02	01	0048000000-8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0	0
						5,778,000	0
					0048010000-4 原子能委員會	0	0
						5,778,000	0
					5248011000-2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0	0
						5,778,000	0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	0
						5,778,000	0
					04 獎補助費	0	0
						5,778,000	0
					小 計	0	0
						5,778,000	0
					經常門小計	0	0
	5,778,000	0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合 計	0	0					
	5,778,000	0					

委員會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5,778,000	0	0
0	0	0
5,778,000	0	0
0	0	0
5,778,000	0	0
0	0	0
5,778,000	0	0
0	0	0
5,778,000	0	0
0	0	0
5,778,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778,000	0	0

原子能委員會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8,202,417	13,481,263	2 負債	2,735,017	7,702,863
11 流動資產	8,202,417	13,481,263	21 流動負債	2,735,017	7,702,863
110103 專戶存款	2,735,017	7,702,863	211201 存入保證金	1,499,180	2,526,740
110901 預付款	5,467,000	5,778,000	211301 應付代收款	207,227	100,152
111201 存出保證金	400	400	211401 應付保管款	1,028,610	5,075,971
			3 淨資產	5,467,400	5,778,400
			31 資產負債淨額	5,467,400	5,778,400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5,467,400	5,778,400
合 計	8,202,417	13,481,263	合 計	8,202,417	13,481,263

附註：

保證品(應付保證品) 1,195,726元、債權憑證(待抵銷債權憑證) 1元

原子能委員會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固定資產	801,375,072	810,194,652	資本資產總額	815,823,823	827,669,267
土地	546,989,985	546,989,985	資本資產總額	815,823,823	827,669,267
房屋建築及設備	207,017,942	212,088,362			
機械及設備	44,471,559	47,655,725			
交通及運輸設備	1,717,623	1,944,351			
雜項設備	1,177,963	1,516,229			
無形資產	14,448,751	17,474,615			
無形資產	14,448,751	17,474,615			
合 計	815,823,823	827,669,267	合 計	815,823,823	827,669,267

備註:

原子能委員會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7,702,863
1.專戶存款	7,702,863
二、本期收入	712,703,659
1.本年度歲入	153,482,060
(1.)實現數	153,482,060
2.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1,027,560
3.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107,075
4.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4,047,361
5.公庫撥入數	564,189,445
(1.)本年度歲出撥款	564,189,445
收 項 總 計	720,406,522
付項	
一、本期支出	717,671,505
1.本年度歲出	564,721,945
(1.)實現數	558,722,445
(2.)保留數	5,999,500
2.歲出保留數	-221,500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5,778,000
(2.)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5,999,500
3.預付款淨增(減)數	-311,000
4.繳付公庫數	153,482,060
(1.)本年度歲入繳庫	153,482,060
二、本期結存	2,735,017
1.專戶存款	2,735,017
付 項 總 計	720,406,522

原子能委員會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735,017	
			本年度部分		2,735,017	
			108 一百零八年度		2,735,017	
			03 台灣銀行離職儲金專戶	1,028,610		
			06 國庫集中專戶存款戶	1,706,407		
			總 計		2,735,017	

原子能委員會
預付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5,467,000	
			本年度部分		5,467,000	
			108 一百零八年度		5,467,000	
			5248011000-2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5,387,000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5,387,000		
108	06	27	500563 付款憑單 108年度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第 2期 經費	5,387,000		
			5248011000-2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80,000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80,000		
108	06	28	600051 轉帳憑單 108年度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第 2期 經費	79,000		
109	01	15	600152 轉帳憑單 108年度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第 2期 經費	1,000		

原子能委員會
預付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總計		5,467,000	

原子能委員會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00	
			以前年度部分		400	
			092 九十二年度		400	
			02 租用信箱押金	400		
092	12	31	300002 轉帳傳票 廉政檢舉信箱保證金	400		
			總 計		400	

原子能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499,180	
			本年度部分		555,460	
			108 一百零八年度		555,460	
			01 履約保證金	171,580		
108	11	19	100326 收入傳票 李大年109年度報紙訂購財物採購履約保證金1 09.1.1-109.12.31 李大年	10,000		
108	11	19	100327 收入傳票 收中興花卉公司108年辦公室盆栽租賃及維護 管理後續擴充案履約保證金109.1.1-109.12.3 1 中興花卉	29,580		
108	12	05	100347 收入傳票 收三煜通信公司109年電話系統設備維護履約 保證金109.1.1-109.12.31 三煜	19,000		
108	12	09	100352 收入傳票 收冠福公司109年度水電空調設備維護履約保 證金109.1.1-109.12.31 冠福	71,000		
108	12	30	100382 收入傳票 收叡揚公司109年公文管理系統及收發模組維 護履約保證金109.1.1-109.12.31 叡揚	42,000		
			02 保固保證金	383,880		

原子能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8	01	30	100037 收入傳票 收關貿網路公司全國輻射源進出口簽審通關計畫案資訊勞務採購保固金108.1.7-108.12.31 關貿	273,000		
108	07	09	300099 轉帳傳票 銳昕科技公司108年游離輻射偵檢器採購案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108.6.28-109.6.28 銳昕	20,580		
108	12	26	300180 轉帳傳票 台灣敏腦公司收據管理系統建置資訊服務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108.12.6-109.12.31 台灣敏腦	12,000		
109	01	07	100392 收入傳票 收倍力資訊公司輻射防護雲化服務系統功能調整及修改等保固保證金108.12.24-109.12.31 倍力	51,570		
109	01	08	300187 轉帳傳票 瑄品公司網頁視覺設計及規劃開發案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108.11.01-109.12.31 瑄品	26,730		
			以前年度部分		943,720	
			105 一百零五年度		51,930	
			02 保固保證金	51,930		
106	01	09	300172 轉帳傳票 永馨科技公司105年度網路設備採購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驗收合格之日起-108.12.31 永馨	51,93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240,500	

原子能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1 履約保證金		240,500	
106	12	26	100391 收入傳票 收關貿網路公司107-108年度進出口簽審系統 維護及委託維護管理資訊系統履約保證金107. 1.1-108.12.31 關貿	240,500		
			107 一百零七年度			651,290
			01 履約保證金		623,780	
107	10	30	100334 收入傳票 收資佳公司107年游離輻射偵檢器採購案履約 保證金107.10.23-107.12.21 資佳	14,800		
107	11	19	100363 收入傳票 收三煜通信公司108年電話系統設備維護履約 保證金108.1.1-108.12.31 三煜	19,000		
107	11	19	100364 收入傳票 收優派管理公司108年檔案清理委外作業勞務 採購履約保證金108.1.1-108.12.31 優派	90,100		
107	11	30	100375 收入傳票 收中興花卉公司108年辦公室盆栽租賃及維護 管理履約保證金108.1.1-108.12.31 中興花卉	29,580		
107	12	11	100389 收入傳票 收優派公司108年文書處理委外作業採購案履 約保證金108.1.1-108.12.31 優派	400,000		
107	12	28	100414 收入傳票 收桓基公司108年度線上差勤簽核流程系統維 護履約保證金108.1.1-108.12.31 桓基	28,000		

原子能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7	12	28	100415 收入傳票 收叡揚公司108年公文管理系統及收發模組維 護履約保證金108.1.1-108.12.31 叡揚 02 保固保證金	42,300	27,510	
107	08	02	300121 轉帳傳票 克馬公司輻射醫療曝露品質保證作業相關設備 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107.7.13-109.7.12 克馬	17,100		
107	10	11	300151 轉帳傳票 克馬公司輻射醫療曝露品質保證作業X光等偵 檢器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107.9.26-109.9.26 克馬	10,410		
			總 計		1,499,180	

原子能委員會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07,227	
			本年度部分		207,227	
			02 健保費	34,159		
			03 公保費	56,216		
			04 勞保費	213		
			05 退撫基金	116,058		
			108 一百零八年度		581	
			09 勞退基金	581		
108	12	27	100374 收入傳票 鍾沛霖108年12/23-12/31薪資代扣保費	581		
			總 計		207,227	

原子能委員會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028,610	
			本年度部分		1,028,610	
			03 離職儲金-公提	668,603		
			04 離職儲金-自提	360,007		
			總 計		1,028,610	

本 頁 空 白

原子能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546,989,985	0
土地改良物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306,967,974	-94,879,612
機械及設備	112,992,274	-65,336,549
交通及運輸設備	7,710,572	-5,766,221
雜項設備	13,206,099	-11,689,870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0	0
小 計	987,866,904	-177,672,252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其他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17,474,615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本資產	0	0
小 計	17,474,615	0
合 計	1,005,341,519	-177,672,252

備註：

1. 資本資產成本增加數21,275,459元=屬預算執行增加數21,243,114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等增加金額32,345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27,268,614元=本年度預算執行數27,268,614元。
3. 預算執行增加數21,243,114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27,268,614元，減少6,025,500元，主要係委託研究案之軟體購置計6,025,500元，因使用者為受委託單位，本會未列帳所致。

委員會
變動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0	0	0	546,989,985
0	0	0	0
0	0	-5,070,420	207,017,942
19,385,340	13,738,275	-8,831,231	44,471,559
55,889	81,400	-201,217	1,717,623
210,730	542,834	-6,162	1,177,963
0	0	0	0
0	0	0	0
19,651,959	14,362,509	-14,109,030	801,375,07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81,000	4,649,364	0	13,206,251
1,242,500	0	0	1,242,500
0	0	0	0
0	0	0	0
1,623,500	4,649,364	0	14,448,751
21,275,459	19,011,873	-14,109,030	815,823,823

原子能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17				004800000-8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287,675,066	174,380,168	14,771,500	0	476,826,734
	01			0048010000-4 原子能委員會	287,675,066	174,380,168	14,771,500	0	476,826,734
		01		5248010100-1 一般行政	287,675,066	22,608,571	61,500	0	310,345,137
		02		5248011000-2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0	151,771,597	14,710,000	0	166,481,597
			01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	47,991,790	14,710,000	0	62,701,790
			02	5248011021-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0	45,655,675	0	0	45,655,675
			03	5248011022-5 核設施安全管制	0	46,736,511	0	0	46,736,511
			04	5248011023-8 核子保安與應變	0	11,387,621	0	0	11,387,621
				小計	287,675,066	174,380,168	14,771,500	0	476,826,734
17				004800000-8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0	0	5,387,000	0	5,387,000
	01			0048010000-4 原子能委員會	0	0	5,387,000	0	5,387,000
		01		5248010100-1 一般行政	0	0	0	0	0
		02		5248011000-2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0	0	5,387,000	0	5,387,000
			01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	0	5,387,000	0	5,387,000
				保留數小計	0	0	5,387,000	0	5,387,000
				合計	287,675,066	174,380,168	20,158,500	0	482,213,734

委員會
決算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22,350,834	4,917,780	21,000	27,289,614	504,116,348	
22,350,834	4,917,780	21,000	27,289,614	504,116,348	
0	3,979,764	0	3,979,764	314,324,901	
22,350,834	938,016	21,000	23,309,850	189,791,447	
4,751,093	41,168	21,000	4,813,261	67,515,051	
3,579,740	0	0	3,579,740	49,235,415	
9,120,001	210,848	0	9,330,849	56,067,360	
4,900,000	686,000	0	5,586,000	16,973,621	
22,350,834	4,917,780	21,000	27,289,614	504,116,348	
0	532,500	80,000	612,500	5,999,500	
0	532,500	80,000	612,500	5,999,500	
0	532,500	0	532,500	532,500	
0	0	80,000	80,000	5,467,000	
0	0	80,000	80,000	5,467,000	
0	532,500	80,000	612,500	5,999,500	
22,350,834	5,450,280	101,000	27,902,114	510,115,848	

原子能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原子能科學發展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01人事費	287,675,066	0	0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5,310,060	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79,257,879	0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7,373,300	0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6,954,888	0	0
0111 獎金	44,422,758	0	0
0121 其他給與	3,309,031	0	0
0131 加班值班費	6,750,588	0	0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324,743	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6,613,234	0	0
0151 保險	17,358,585	0	0
02業務費	22,608,571	52,742,883	49,235,415
0201 教育訓練費	135,105	814,805	58,519
0202 水電費	964,456	0	0
0203 通訊費	775,401	7,475	1,032,557
0215 資訊服務費	4,200,642	27,000	3,871,696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48,350	415,313	65,900
0221 稅捐及規費	153,085	4,100	4,660
0231 保險費	110,252	11,131	392
0241 兼職費	700,000	0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27,000	5,974,980	1,469,501
0251 委辦費	0	35,842,867	24,610,142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0	319,641	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0	83,000	20,000
0271 物品	1,112,159	446,392	553,974
0279 一般事務費	11,373,688	7,530,503	15,061,391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703,830	0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32,018	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780,870	0	0
0291 國內旅費	237,553	310,617	1,956,093
0293 國外旅費	0	906,267	501,946
0294 運費	31,910	13,182	0
0295 短程車資	11,290	35,610	28,644
0299 特別費	910,962	0	0

委員會
 決算累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核設施安全管制	核子保安與應變			合計
0	0			287,675,066
0	0			5,310,060
0	0			179,257,879
0	0			7,373,300
0	0			6,954,888
0	0			44,422,758
0	0			3,309,031
0	0			6,750,588
0	0			324,743
0	0			16,613,234
0	0			17,358,585
55,856,512	16,287,621			196,731,002
1,419,151	226,562			2,654,142
0	0			964,456
1,642,648	0			3,458,081
149,560	782,000			9,030,898
77,903	225,470			832,936
0	2,100			163,945
3,389	0			125,164
0	0			700,000
1,922,893	166,310			9,760,684
40,416,760	13,295,927			114,165,696
176,100	0			495,741
0	0			103,000
441,947	42,446			2,596,918
6,101,604	998,596			41,065,782
0	0			703,830
0	0			132,018
3,572	4,500			788,942
2,332,245	401,494			5,238,002
1,162,115	124,811			2,695,139
170	0			45,262
6,455	17,405			99,404
0	0			910,962

原子能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原子能科學發展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03設備及投資	3,979,764	41,168	0
0304 機械設備費	39,000	0	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524,517	0	0
0319 雜項設備費	416,247	41,168	0
04獎補助費	61,500	14,731,000	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0	550,000	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0	12,323,000	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0	1,858,00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61,500	0	0
小 計	314,324,901	67,515,051	49,235,415
03設備及投資	532,500	0	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32,500	0	0
04獎補助費	0	5,467,000	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0	630,000	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0	3,017,000	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	900,000	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0	920,000	0
保留數小計	532,500	5,467,000	0
合 計	314,857,401	72,982,051	49,235,415

委員會
 決算累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核設施安全管制	核子保安與應變			合計
210,848	686,000			4,917,780
0	686,000			725,000
0	0			3,524,517
210,848	0			668,263
0	0			14,792,500
0	0			550,000
0	0			12,323,000
0	0			1,858,000
0	0			61,500
56,067,360	16,973,621			504,116,348
0	0			532,500
0	0			532,500
0	0			5,467,000
0	0			630,000
0	0			3,017,000
0	0			900,000
0	0			920,000
0	0			5,999,500
56,067,360	16,973,621			510,115,848

原子能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收入合計	153,482,060	0	0
本年度收入	153,482,060	0	0
0448010101 罰金罰鍰	254,000	0	0
0448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10,889	0	0
0548010101 審查費	149,407,010	0	0
0548010102 證照費	1,425,000	0	0
0548010104 考試報名費	2,134,000	0	0
0548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16,000	0	0
0748010600 廢舊物資售價	49,643	0	0
11480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3,072	0	0
1148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82,446	0	0
以前年度收入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	0	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原子能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委員會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原子能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564,500,445	5,467,000	0	0
本年度	558,722,445	5,467,00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504,116,348	5,467,000	0	0
5248010100 一般行政	314,324,901	0	0	0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67,515,051	5,467,000	0	0
5248011021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49,235,415	0	0	0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56,067,360	0	0	0
5248011023 核子保安與應變	16,973,621	0	0	0
二、統籌科目	54,606,097	0	0	0
75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52,942,862	0	0	0
8903304500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薪配套補助	1,663,235	0	0	0
以前年度	5,778,000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5,778,000	0	0	0
107年度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5,778,00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委員會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5,778,000	564,189,445	532,500
0	0	0	564,189,445	532,500
0	0	0	509,583,348	532,500
0	0	0	314,324,901	532,500
0	0	0	72,982,051	0
0	0	0	49,235,415	0
0	0	0	56,067,360	0
0	0	0	16,973,621	0
0	0	0	54,606,097	0
0	0	0	52,942,862	0
0	0	0	1,663,235	0
0	0	5,778,000	0	0
0	0	5,778,000	0	0
0	0	5,778,000	0	0
0	0	0	0	0

原子能委員會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717,671,505	692,081,797	25,589,708
公庫撥入數	564,189,445	568,592,530	-4,403,085
罰款及賠償收入	364,889	830,524	-465,635
規費收入	152,982,010	122,274,563	30,707,447
財產收入	49,643	59,737	-10,094
其他收入	85,518	324,443	-238,925
支出	717,982,505	690,444,097	27,538,408
繳付公庫數	153,482,060	123,489,267	29,992,793
人事支出	342,281,163	338,265,582	4,015,581
業務支出	174,380,168	172,534,517	1,845,651
設備及投資支出	27,268,614	36,711,231	-9,442,617
獎補助支出	20,570,500	19,443,500	1,127,000
收支餘絀	-311,000	1,637,700	-1,948,700

原子能委員會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8	0448010101-3 罰金罰鍰	-1,246,000	-83.07	係因廠商違反「游離輻射防護法」處以罰鍰案件較預期減少。
	0448010301-2 一般賠償收入	100,889	1,008.89	係因廠商履約逾期情形較預期增加。
	0548010101-9 審查費	40,779,010	37.54	係因核子保防物料檢查費，以及依現行「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法」相關規定訂定之收費標準，所收取核一、二廠除設計畫審查或檢查費等收入均較預期增加。
	0548010102-1 證照費	-1,490,000	-51.11	係因報名人數依市場就業需求較預期減少。
	0548010104-7 考試報名費	204,000	10.57	
	0548010312-4 場地設施使用費	16,000		
	0748010600-0 廢舊物資售價	49,643		
	114801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3,072		
	1148010909-1 其他雜項收入	47,446	135.56	係出售出版品及員工停車費等收入較預期增加。
	小計	38,464,060	33.44	
	合計	38,464,060	33.44	

原子能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8	5248010100-1* 一般行政	0	532,500	532,500	11.80
108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	5,387,000	5,387,000	7.85
108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	80,000	80,000	1.62
	經常門小計	0	5,387,000	5,387,000	0.95
	資本門小計	0	612,500	612,500	2.10
	經資門小計	0	5,999,500	5,999,500	1.01
	經常門合計	0	5,387,000	5,387,000	0.94
	資本門合計	0	612,500	612,500	2.10
	經資門合計	0	5,999,500	5,999,500	1.00

委員會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備註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資本門	B5	532,500	考量108年度委外建置之線上差勤簽核流程系統上線後，需核對各項資料正確性，如依原訂契約履約期限轉換系統，恐影響考績及未休假加班費申請之作業時程，為免差勤系統上線對相關人事作業時程造成影響，爰將履約期限展延至109年2月14日及申請預算保留，並請廠商配合機關上線時程儘速完成履約。	
經常門	C13	5,387,000	原能會與科技部共同補助學術機構進行研究計畫，尚有5項計畫展期至109年度繼續執行及申請預算保留，並請各學校儘速完成相關研究計畫。	
資本門	C13	80,000	原能會與科技部共同補助學術機構進行研究計畫，其中1計畫規劃購置設備，該計畫展期至109年度繼續執行及申請預算保留，並請學校儘速完成相關研究計畫。	
		5,387,000		
		612,500		
		5,999,500		
		5,387,000		
		612,500		
		5,999,500		

原子能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8	5248010100-1 一般行政	20,566,599	6.13	2	20,566,599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591,949	0.80	6	536,210
	5248011021-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6,663,585	11.92	1	5,943,325
	5248011022-5 核設施安全管制	3,977,640	6.62	6	3,597,641
	5248011023-8 核子保安與應變	193,379	1.13	6	128,379
	5248019800-2 第一預備金	174,000	100.00	3	174,000
	小計	32,167,152	5.93		30,946,154
	合計	32,167,152	5.93		30,946,154

委員會

免、註銷)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0	
	6	55,739		
	6	720,260		
	6	379,999		
	8	65,000		
			0	
			1,220,998	
			1,220,998	

原子能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5,310,000	0	5,310,000	5,310,06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97,749,000	0	197,749,000	179,257,879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6,621,000	0	6,621,000	7,373,30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7,247,000	0	7,247,000	6,954,888
六、獎金	43,790,000	0	43,790,000	44,422,758
七、其他給與	3,744,000	0	3,744,000	3,309,031
八、加班值班費	7,970,000	0	7,970,000	6,750,588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324,743
十、退休離職儲金	16,830,000	0	16,830,000	16,613,234
十一、保險	18,638,000	0	18,638,000	17,358,585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307,899,000	0	307,899,000	287,675,066

委員會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60	0.00	2	2	
-18,491,121	-9.35	239	187	含職務代理約僱7人(不含留職停薪6人及駐外人員3人)
752,300	11.36	7	5	
-292,112	-4.03	18	16	
632,758	1.44	0	0	考績獎金決算數為21,984,307元，特殊功勳獎金決算數為292,000元，年終工作獎金決算數為22,146,451元。
-434,969	-11.62	0	0	
-1,219,412	-15.30	0	0	
324,743		0	0	
-216,766	-1.29	0	0	
-1,279,415	-6.86	0	0	
0		0	0	108年度業務費支付勞務承攬31人，決算數12,652,883元。
-20,223,934	-6.57	266	210	

原子能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一、補助其他政府機關			1,180,000	1,180,000	0
1.中央政府機關學校間			1,180,000	1,180,000	0
中央警察大學	資安政策下之核電廠關鍵 數位資產安全防護之探討	原子能科學發展	550,000	550,000	0
	小 計		550,000	550,000	0
國防醫學院	臨床標靶放射藥物治療應 用於輻射安全管理實務與 衛教建議之研究	原子能科學發展	630,000	630,000	0
	小 計		630,000	630,000	0
二、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5,340,000	15,340,000	0
國立中央大學	次要斷層帶或剪裂變形受 震位移量評估方法研究	原子能科學發展	950,000	950,000	0
	小 計		950,000	950,000	0
國立嘉義大學	輻射照射處理於農業之應 用	原子能科學發展	1,380,000	1,380,000	0
	小 計		1,380,000	1,380,000	0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緩 衝材料乾溼循環過程下熱- 水(TH)耦合水力傳導模式	原子能科學發展	665,000	665,000	0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台灣與境外水稻的放射性 核種分佈之初探	原子能科學發展	1,000,000	1,000,000	0

委員會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1,180,000	0						0		
1,180,000	0						0		
550,000	0	V			V		0		依據「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管考作業規定」辦理，對各補助計畫指派本會及所屬機關同仁擔任協同主持人，辦理期中查核，於年度結束後舉辦成果發表會檢視計畫成果，評選優良計畫，並將查核、評選結果列入以後年度補助參考。
550,000	0						0		
630,000	0		V		V	本計畫之跨醫院院際觀摩因治療療程有變故而延遲治療，故需展延計畫期程以安排後續院際觀摩，爰展期至109年3月31日，並申請經費保留。	0		
630,000	0						0		
15,340,000	0						0		
950,000	0	V			V		0		
950,000	0						0		
1,380,000	0	V			V		0		
1,380,000	0						0		
665,000	0		V		V	本計畫因試驗進行需等待發生反應再觀察結果，且每項試驗數據所需期間達三至四個月，過程較長，爰展期至109年3月31日，並申請經費保留。	0		
1,000,000	0	V			V		0		

原子能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應用放射性核種檢測技術 探討台灣地區香蕉鉀40含 量之差異分析	原子能科學發展	700,000	700,000	0
	小 計		2,365,000	2,365,000	0
國立成功大學	核三廠鄰近社區核安溝通 之研究	原子能科學發展	943,000	943,000	0
	小 計		943,000	943,000	0
國立政治大學	核電廠除役利害關係群體 意見探詢與溝通機制之設 計及執行(II)	原子能科學發展	2,352,000	2,352,000	0
	小 計		2,352,000	2,352,000	0
國立清華大學	除役階段前期的水化學狀 態對於結構組件腐蝕行為 的影響評估	原子能科學發展	1,050,000	1,050,000	0
國立清華大學	針對不同族群設計開發原 子能科普教育學習課程(II)	原子能科學發展	1,040,000	1,040,000	0
國立清華大學	離子佈植技術合成金屬奈 米粒子之新穎製程開發與 機制探討	原子能科學發展	910,000	910,000	0
國立清華大學	組織等效比例計數器應用 於混合輻射場之劑量特性 研究(II)	原子能科學發展	950,000	950,000	0
國立清華大學	調查評估醫療院所關鍵群 體之肢端及眼球水晶體等 價劑量研究	原子能科學發展	800,000	800,000	0
	小 計		4,750,000	4,750,000	0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動態視覺圖像與實境技術 建構核能資訊之研究	原子能科學發展	590,000	590,000	0
	小 計		590,000	590,000	0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核能異質銲接組件於除役 過渡階段之加凡尼加速腐 蝕評估	原子能科學發展	950,000	950,000	0
	小 計		950,000	950,000	0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原子能民生應用數位影音 教材製作與推廣研究	原子能科學發展	1,060,000	1,060,000	0

委員會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700,000	0	V		V			0		
2,365,000	0						0		
943,000	0	V		V			0		
943,000	0						0		
2,352,000	0		V	V		本計畫於規劃民意調查執行時，加入尚未廣泛應用於我國核電廠之除役與核廢料管理政策分析相關計畫行為理論，故於問卷設計階段花費較長時間。又因民調作業期程增加，數據資料回收較晚，以致後續分析延後，爰展期至109年1月31日，並申請經費保留。	0		
2,352,000	0						0		
1,050,000	0	V		V			0		
1,040,000	0	V		V			0		
910,000	0	V		V			0		
950,000	0	V		V			0		
800,000	0	V		V			0		
4,750,000	0						0		
590,000	0	V		V			0		
590,000	0						0		
950,000	0	V		V			0		
950,000	0						0		
1,060,000	0	V		V			0		

原子能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小 計		1,060,000	1,060,000	0
六、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900,000	900,000	0
2.其他團體			900,000	900,000	0
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	I-123 MIBG 在極早期路易氏體失智症之診斷價值與運用	原子能科學發展	900,000	900,000	0
	小 計		900,000	900,000	0
九、獎助			2,844,000	2,839,500	0
2.對私校之獎助			2,778,000	2,778,000	0
南華大學	北投石產區天然環境輻射探討及其推廣教材製作	原子能科學發展	920,000	920,000	0
	小 計		920,000	920,000	0
淡江大學	關鍵性裂面受地震力破裂之延伸行為研析	原子能科學發展	618,000	618,000	0
	小 計		618,000	618,000	0
龍華科技大學	除役中核能電廠之適職方案管制要求與國際實施現況研究	原子能科學發展	620,000	620,000	0
龍華科技大學	原住民之核能與輻射知識宣導節目	原子能科學發展	620,000	620,000	0
	小 計		1,240,000	1,240,000	0
6.獎勵及慰問			66,000	61,500	0
退休人員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66,000	61,500	0
	小 計		66,000	61,500	0

委員會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1,060,000	0						0		
900,000	0						0		
900,000	0						0		
900,000	0		V		V	因計畫所需材料：I-123 MIBG尚在試產階段，未能如期供應計畫使用，爰展期至109年6月30日，並申請經費保留。	0		
900,000	0						0		
2,839,500	4,500						0		
2,778,000	0						0		
920,000	0		V		V	本計畫因推廣教材製作調整需求，內容變更為影片，而拍攝期間因氣候多遇陰雨天，以致時程延後。另影片邀約需配合來賓時程及影片後製編輯時程較長，爰展期至109年3月30日，並申請經費保留。	0		
920,000	0						0		
618,000	0	V			V		0		
618,000	0						0		
620,000	0	V			V		0		
620,000	0	V			V		0		
1,240,000	0						0		
61,500	4,500						0		
61,500	4,500	V			V	春節30,000元，端午節15,000元，中秋節16,500元。	0		
61,500	4,500						0		

原子能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合 計		20,264,000	20,259,500	0

委員會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合計(2)									
20,259,500	4,500						0		

原子能
委託辦理計畫(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 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108	輻射偵測中心	海陸域環境輻射調查與國民輻射劑量評估	14,000,000	1080225	1081231	1081231	原子能科學發展	13,441,468
108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核電廠除役之室內乾貯安全分析平行驗證研究	6,000,000	1080225	1081231	1081231	原子能科學發展	5,607,864
108	東吳大學	國際核安管制與核能研究機構之組織分工及合作	684,325	1080430	1081231	1081230	原子能科學發展	636,525
108	核能研究所	核電廠除役階段之輻射安全管理與規劃技術研究	7,000,000	1080426	1081231	1081231	原子能科學發展	5,977,010
108	清華大學	除役作業場所輻射分析之審查技術研究	2,240,000	1080329	1081130	1081130	原子能科學發展	2,240,000
108	清華大學	核電廠除役管制各階段工程技術與分析應用研究	7,940,000	1080304	1081231	1081227	原子能科學發展	7,940,000
			37,864,325				科目小計	35,842,867
108	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游離輻射防護測驗	2,950,000	1061106	1081231	108年部分為1081225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1,403,816
108	長庚大學	放射診斷設備之輻射安全與醫療曝露品保作業研究委託研究計畫(105年-108年)	33,376,000	1041126	1081231	108年部分為1081218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6,250,000
108	中華民國醫學物理學會	放射治療設備之輻射安全與醫療曝露品保作業研究委託研究計畫(105年-108年)	11,743,000	1041126	1081231	108年部分為1081220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2,750,000
108	核能研究所	輻射防護管制規範與度量技術研究	12,141,000	1080403	1081231	1081231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10,749,326

委員會
事項)經費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 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 (報告)處理			備註
				行政 及政 策類	科學 及技 術類	其他 委託 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 參	納 入 計 畫 實 施	其 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是											否
0	0	13,441,468	v		v		v		v		v		1.職權交辦 2.計畫執行完竣，整 體報告尚在審核中。	
0	0	5,607,864	v		v		v		v		v		職權交辦	
0	0	636,525	v	v			v		v		v			
0	0	5,977,010	v		v		v		v		v		職權交辦	
0	0	2,240,000	v		v		v		v	v			本計畫主要供後續除 役管制作業參考或採 行之先期研究。	
0	0	7,940,000	v		v		v		v		v		原子能科學發展預算 數39,051,000元	
0	0	35,842,867												
0	0	1,403,816	v			v								
0	0	6,250,000	v		v		v		v		v			
0	0	2,750,000	v		v		v		v		v			
0	0	10,749,326	v		v		v		v		v		職權交辦	

原子能
委託辦理計畫(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 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108	清華大學	動物輻射診療作業之人員劑量評估與輻射管制研究	1,740,000	1080110	1081231	1081231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1,740,000
108	清華大學	計畫曝露量測規範建立與輻射安全風險評估研究	3,434,000	1070115	1081231	108年部分為1081231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1,717,000
			65,384,000				科目小計	24,610,142
108	勤理法律事務所	先進國家核電廠除役法規發展動態及管制要項探討	691,000	1080610	1090228		核設施安全管制	414,600
108	財團法人核能與新能源教育研究協進會	核能電廠除役過渡階段機組之一般性風險內涵研究	1,730,000	1070309	1081231	1081211	核設施安全管制	916,995
108	核能研究所	核能電廠安全管制法規與技術研究計畫	40,750,000	1080227	1081231	1081231	核設施安全管制	39,085,165
			43,171,000				科目小計	40,416,760
108	輻射偵測中心	輻射災害鑑識分析能力建立	8,100,000	1080121	1081231	1081231	核子保安與應變	8,054,927
108	瑞鉅災害管理及安全事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輻射防救實務調查與減災對策研究	3,770,000	1071216	1081231	1081205	核子保安與應變	3,770,000
108	社團法人美國消防工程師學會台灣分會	核子保安風險管理與危機處置之研究	941,000	1080109	1081208	1081108	核子保安與應變	941,000
108	龍華科技大學	美國除役核能電廠有關核子保安及緊急應變之管制法規研究	530,000	1080125	1081224	1081224	核子保安與應變	530,000
			13,341,000				科目小計	13,295,927
	小 計		159,760,325					114,165,696
	合 計		159,760,325					114,165,696

委員會
事項)經費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 (報告)處理			備註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是	否										
0	0	1,740,000	v			v		v				v		
0	0	1,717,000	v					v				v		
0	0	24,610,142												
0	0	414,600	v		v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預算數25,814,000元 計畫執行期間至109年2月28日。	
0	0	916,995	v			v		v		v			本計畫主要供現行除役訂定管制作業參考用。	
0	0	39,085,165	v			v		v				v	職權交辦	
0	0	40,416,760												
0	0	8,054,927		v		v		v				v	核設施安全管制預算數45,331,000元 職權交辦	
0	0	3,770,000	v			v		v				v		
0	0	941,000	v			v		v				v		
0	0	530,000	v			v		v				v		
0	0	13,295,927											核子保安與應變預算數13,057,000元	
0	0	114,165,696											108年度委辦費預算數123,253,000元	
0	0	114,165,696												

行政院原子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108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01 教育訓練費	100,000	101,040	(8)	參加2019年國際原子能總署實務見習交流
108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01 教育訓練費	174,000	147,015	(8)	參加2019年國家級核物料料帳管控系統研習會
108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01 教育訓練費	244,000	504,000	(8)	參加核電廠除役輻射防護及劑量評估訓練課程(赴美國參加核電廠除役之多部會輻射偵檢設備與物質調查手冊訓練及輻安官訓練)
	小計		518,000	752,055		
108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01 教育訓練費	292,000	317,688	(8)	參加除役作業規劃及風險管理研析訓練與實務(赴美參加阿岡國家實驗室舉辦 Decontamination & Decommissioning訓練課程)
108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01 教育訓練費	79,000	60,881	(8)	赴歐亞等國研習核能電廠稽察管制技術(赴日參加2019年原子力除役研究會舉辦之除役訓練課程及參訪敦賀1號機與普賢核電廠)
108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01 教育訓練費	292,000	254,413	(8)	參加核設施除役各階段廠址安全管制技術訓練及實務(赴日參加2019年原子力除役研究會舉辦之除役訓練課程及參訪敦賀1號機與普賢核電廠)
108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01 教育訓練費	321,000	168,616	(8)	參加除役策略及除役設施觀摩(赴比利時參加ELINDER Decommissioning licensing and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訓練課程)
108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01 教育訓練費	280,000	477,202	(8)	赴美國研習核能電廠稽查管制技術(赴美國核管會研習核能電廠稽查管制技術及參訪)
	小計		1,264,000	1,278,800		
108	5248011023 核子保安與應變	0201 教育訓練費	153,000	180,546	(8)	參加2019年核子保安及緊急應變相關實習課程(參加2019年第28屆國際核子保安訓練)
	小計		153,000	180,546		
	教育訓練小計		1,935,000	2,211,401		

能委員會 情形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8.6.8-108.6.17	奧地利	維也納	綜合計畫處助理研究員	黃立元	108	9	2	3	3	0	0	
108.3.29-108.4.20	美國	橡樹嶺	綜合計畫處副研究員	吳明哲	108	5	17	3	3	0	0	計畫變更(減少天數及經費)
108.8.16-108.9.1	美國	橡樹嶺	輻射防護處技士 輻射防護處技正	黃議輝 林琦峰	108	11	20	2	2	0	0	計畫變更(增加人數、天數及經費)
108.8.18-108.8.25	美國	匹茲堡	核能管制處技正 核能管制處技士	張經妙 吳文雄	108	11	15	3	3	0	0	自「原子能科學發展」工作計畫項下勻支234,055元 計畫變更(增加人數及經費,減少天數)
108.6.2-108.6.8	日本	敦賀	核能管制處科長	曹松楠	108	8	26	4	2	0	2	計畫變更(變更計畫內容)
108.6.2-108.6.8	日本	敦賀	核能管制處副研究員 輻射防護處科長 輻射防護處技正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技士	黃郁仁 鄭永富 聶至謙 馬志銘								計畫變更(增加人數,減少天數,變更地點)、隨團人員
108.10.19-108.10.27	比利時	莫爾	核能管制處技正 兼科長	吳景輝	108	12	26	3	3	0	0	計畫變更(減少天數,變更計畫內容)
108.7.6-108.7.31	美國	華盛頓、查塔努加	核能管制處技士 核能管制處技士	江建鋒 陳志嘉	108	8	23	4	4	0	0	計畫變更(增加天數及經費)
108.10.26-108.11.17	美國	阿布奎基	核能技術處技士	張欽伯	109	1	16	3	3	0	0	自「核設施安全管制」工作計畫項下勻支14,800元 計畫變更(增加經費,減少天數) 自「核子保安與應變」工作計畫項下勻支27,546元

行政院原子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108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93 國外旅費	376,000	65,748	(3)	訪問擁有核設施之先進國家及核能相關國際機構(參加第5屆台日核能管制資訊交流會議)
108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93 國外旅費		29,273	(4)	參加OECD/NEA之BWR管制工作組第4次會議
108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93 國外旅費	140,000	139,751	(4)	參加2019年全球核能婦女會(WIN-Global)年會
108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93 國外旅費	244,000	86,124	(4)	參加與美、日、澳或歐盟相關國家之核能合作交流會議(赴美參加管制資訊研討會)
108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93 國外旅費		131,496	(4)	參加第5屆台日核能管制資訊交流會議
108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93 國外旅費	300,000	321,941	(4)	參加國際原子能總署第63屆會員國大會
108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93 國外旅費		32,121	(4)	駐外人員返國協助辦理2019核子保防業務協調會議
108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93 國外旅費		41,813	(4)	駐外人員返國協助辦理本會與國際原子能總署召開之2019年防止核擴散研討會及電廠除役期間之核子保防作為研討會
108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93 國外旅費		58,000	(4)	駐外人員返國參加2019年台美民用核能合作會議
	小計		1,060,000	906,267		
108	5248011021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0293 國外旅費	90,000	65,748	(4)	參加2019年與核能發展國家輻射安全管制雙邊合作會議(參加第5屆台日核能管制資訊交流會議)

能委員會 情形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8.7.15-108.7.20	日本	東京、福島	綜合計畫處處長	王重德	108	9	25	4	2	0	2	計畫變更(減少人數及天數)率團
108.9.23-108.9.25	法國	巴黎	駐外人員秘書	陳彥甫	108	11	29	1	1	0	0	新增計畫
108.6.15-108.6.24	西班牙	馬德里	輻射防護處科長	范盛慧	108	7	16	5	3	0	2	
108.3.11-108.3.16	美國	華盛頓特區	綜合計畫處科長	彭志煒	108	6	4	4	2	0	2	
108.7.15-108.7.20	日本	東京、福島	綜合計畫處科長 綜合計畫處技士	劉新生 李采芬								隨團人員
108.9.14-108.9.23	奧地利	維也納	綜合計畫處科長 輻射防護處技正 輻射防護處技士	賴弘智 賴淑美 黃茹絹	108	11	5	4	3	0	1	計畫變更(增加經費)
108.10.12-108.10.23			駐外人員秘書	陳彥甫								本計畫係駐外人員返國協助本會辦理會議所需相關旅費，無須提報出國報告。
108.11.10-108.11.17			駐外人員秘書	陳彥甫								本計畫係駐外人員返國協助本會辦理研討會所需相關旅費，無須提報出國報告。
108.12.12-108.12.28			駐外人員副組長	洪煥仁								本計畫係駐外人員返國協助本會辦理會議所需相關旅費，無須提報出國報告。
108.7.15-108.7.20	日本	東京、福島	輻射防護處科長	賴良斌								計畫變更(減少天數及經費)、隨團人員

行政院原子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108	5248011021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0293 國外旅費	191,000	202,755	(4)	參加2019年國際輻射防護組織舉辦之技術交流國際會議(參加第五屆國際輻射防護體系研討會(ICRP2019)及參訪核能科學與技術組織(ANSTO))
108	5248011021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0293 國外旅費	121,000	121,996	(4)	參加2019年輻射醫療曝露品質保證與度量相關國際會議(參加第一屆亞洲大洋洲粒子治療研討會(PTCOG-AO2019)暨參訪關西硼中子捕獲治療醫學中心)
108	5248011021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0293 國外旅費	121,000	111,447	(4)	參加2019放射性同位素或加速器設施輻射安全管理相關國際研討會(參加2019第五屆環境放射性同位素國際研討會(ENVIA))
	小計		523,000	501,946		
108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93 國外旅費	282,000	393,606	(4)	參加2019年台美雙邊核安管制技術交流會議(參加美國2019年台美雙邊核能安全管理技術交流會議(BTM)與參訪Oyster Creek核電廠)
108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93 國外旅費	128,000	109,258	(4)	參加2019年美國核管會核能管制資訊會議(參加2019年美國核管會核能管制資訊會議及參訪美國核管會(NRC))
108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93 國外旅費	279,000	131,496	(4)	參加2019年歐亞等國核能管制或技術資訊會議(參加第5屆台日核能管制資訊交流會議)
108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93 國外旅費	107,000	85,049	(4)	參加經濟合作發展組織核能署(OECD/NEA)召開之技術會議(參加經濟合作發展組織核能署(OECD/NET)召開之技術會議及參訪西班牙核能設施Tecnatom)
108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93 國外旅費	155,000	248,272	(4)	參加核電廠除役安全管理及經驗回饋研討會(赴德國參加WENRA除役管制研討會)
108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93 國外旅費	113,000	85,870	(4)	參加2019年國際核能主題式安全審查技術會議(參加歐盟核安管制者組織(ENSREG)召開第五屆歐洲核能安全會議)
108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93 國外旅費	106,000	75,682	(4)	參加核電廠安全評估研究交流會議暨訪問核能相關機構(參加經濟合作發展組織核能署(OECD/NET)召開之技術會議及參訪西班牙核能設施Tecnatom)

能委員會 情形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8.11.12-108.11.23	澳洲	雪梨、阿 德雷德	輻射防護處技士 輻射防護處技士	王濬儒 黃俊華	109	2	20	3	1	0	2	計畫變更(增加天數及經費)
108.12.5-108.12.10	日本	大阪府	輻射防護處技正 輻射防護處技士	許雅娟 侯政宇	109	2	14	3	3	0	0	計畫變更(增加人數及經費,變更地點)
108.9.6-108.9.15	捷克	布拉格	輻射防護處技士	張富涵	108	10	29	3	3	0	0	
108.06.15-108.06.22	美國	華府 紐澤西	核能管制處處長 核能管制處科長 核能管制處技正	張欣 何恭旻 熊大綱	108	8	23	3	3	0	0	計畫變更(增加人數及經費,減少天數)
108.3.10-108.3.17	美國	華盛頓	核能管制處技正	郭獻棠	108	6	5	3	3	0	0	
108.7.15-108.7.20	日本	東京、福 島	核能管制處副處 長 核能管制處技正	李綺思 張國榮								計畫變更(減少天數及經費)、隨團人員
108.9.22-108.9.28	西班牙	馬德里	核能管制處科長	鄧文俊	108	12	19	3	3	0	0	
108.11.2-108.11.9	德國	柏林、司 徒加特	核能管制處技正 核能管制處技正 駐外人員秘書	曹松楠 顏志勳 陳彥甫	109	1	21	4	4	0	0	計畫變更(增加人數及經費,減少天數)
108.6.4-108.6.10	比利時	布魯塞爾	核能管制處主任	高斌	108	8	7	3	3	0	0	計畫變更(減少天數及經費)
108.9.22-108.9.28	西班牙	馬德里	核安管制中心試 運組研究員	周鼎								計畫變更(減少天數,變更計畫內容)、隨團人員

行政院原子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108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93 國外旅費		32,882	(4)	參加OECD/NEA之BWR管制工作組第3次會議
	小計		1,170,000	1,162,115		
108	5248011023 核子保安與應變	0293 國外旅費	135,000	124,811	(4)	參加2019年輻射災害保安與應變相關國際會議(參加美國2019年台美雙邊核能安全管理技術交流會議(BTM)與參訪Oyster Creek核電廠)
	小計		135,000	124,811		
	國外旅費小計		2,888,000	2,695,139		
	年度合計		4,823,000	4,906,540		

能委員會
情形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8.3.25-108.3.28	瑞士	伯恩	駐外人員秘書	陳彥甫	108	5	24	1	0	0	1	新增計畫
108.06.15-108.06.22	美國	華府 紐澤西	核能技術處科長	洪子傑								計畫變更(減少天數)、隨團人員

行政院原子
赴大陸地區計畫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赴大陸 地區類 別	工作內容簡述
年 度 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 級)	預算(保 留)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08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73,000	0	(4)	參加大陸地區舉辦之核能安全或核廢料管理相關交流研討會及設施參訪
108	5248011021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70,000	0	(4)	參加大陸地區輻射源安全管制相關會議
108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70,000	0	(4)	參加兩岸核能管制或安全資訊之研討會暨參訪
108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91,000	0	(4)	參加兩岸核電廠安全評估管制資訊相關之學術交流及設施參訪
108	5248011023 核子保安與應變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63,000	0	(4)	參加兩岸核安或輻安管制技術相關研討會及參訪輻射事故應變相關設施
	大陸地區旅費合計		367,000	0		

能委員會
執行情形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赴大陸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省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自105年後兩岸官方交流停滯，且民間交流尚無管制相關議題，故本計畫未能執行。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原子能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一。原子能委員會（部會列管5項，自行列管0項，計5項）													
強化核能除役管制及環境輻射研究(108年-111年)	166,193	40,493		40,493	40,493	37,218		3,275	40,493	37,218		3,275	40,493
強化輻射與醫療品質之研究(105年-108年)	67,636	67,636		16,000	16,000	15,145		855	16,000	65,701	-	1,935	67,636
輻射防護管制與規度量研究計畫(106-109年)	55,866	35,866		12,141	12,141	10,749		1,392	12,141	34,236	-	1,630	35,866
核能電廠安全管制法規與技術研究計畫(105年-108年)	233,975	233,975		47,912	47,912	44,862		3,050	47,912	219,152	-	14,823	233,975
輻射災害防救與技術研究之發展(105年-108年)	53,099	53,099		15,609	15,609	15,029		580	15,609	50,355	-	2,744	53,099

委員會
績效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9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執行進度未達預定度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91.91%	0.00%	8.09%	100.00%	91.91%	0.00%	8.09%	100.00%	無	25	100	24.99	99.96	原訂於第4季辦理之會議，因各委員於結案時，較具困難，延至109年初召開。	落後0.04%
94.66%	0.00%	5.34%	100.00%	97.14%	0.00%	2.86%	100.00%	無	100	100	100	100	無	符合
88.53%	0.00%	11.47%	100.00%	95.46%	0.00%	4.54%	100.00%	無	75	100	75	100	無	符合
93.63%	0.00%	6.37%	100.00%	93.66%	0.00%	6.34%	100.00%	無	100	100	100	100	無	符合
96.28%	0.00%	3.72%	100.00%	94.83%	0.00%	5.17%	100.00%	無	100	100	100	100	無	符合

原子能委員會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11	546,989,985	
		公頃	0.193256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30	207,017,942	
		平方公尺	13,466.42		
	宿舍	棟	1		
		平方公尺	164.74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1,183	44,471,559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1,717,623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7		
	其他	件	51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5	1,177,963	
	其他	件	428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801,375,072	

原子能委員會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0	0	
		公頃	0.000000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他	件	0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0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0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0	

原子能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常支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計	517,255	0	15,329	4,235	536,819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52,943	0	0	0	52,943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462,649	0	15,329	4,235	482,213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1,663	0	0	0	1,663

委員會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27,822	0	0	80	0	27,902	564,72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2,94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7,822	0	0	80	0	27,902	510,11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663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壹、總預算部分		
一、 (一)	<p>通案決議</p> <p>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政令宣導費：統刪5%，其中原子能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3%。 3. 軍事裝備及設施、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4%，其中原子能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4.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30%，其中原子能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原子能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6.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5%。 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4%。 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3%。 9. 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35億元，科目自行調整。 	已照案刪減。
(二)	我國研發經費及中央政府科技預算均逐年遞增，研發投入呈成長趨勢。近年我國專利核准件數已有增加，被引用率雖曾成長，然近年呈遞減趨勢，且技術建設之世界排名下滑，技術輸入金額仍遠逾技術輸出金額。細究各產業技術輸出入相抵之貿易餘額，以「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及「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等高科技產業之逆差金額最	配合科技部規劃及推動事項辦理。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高，反映出我國高科技產業以代工製造為主之產業結構特性。為使逐年遞增之科研經費投入充分發揮成效，建請應強化科技創新能力及研發成效之應用，以提升我國關鍵技術之自主程度，進而提升我國產業競爭力。	
(三)	目前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委託保險人辦理之行政經費，雖均由政府負擔，惟囿於法令規範或預算編列形式不同等，致經費負擔機關、預算編列方式與補助標準等迥異，建請行政院應研謀改善；此外，社會保險應建立獨立自主、兼具公平性、效率性與減少經濟負面效果之財務責任制度，政府如於負擔保險費及補助虧損之外，尚須全額負擔保險之行政經費，建請檢討其合理性及是否具有有效擷節之誘因等問題。	非本會主管業務。
(四)	我國國內投資成長動能趨緩，占GDP 比重長期偏低，近年亦未有效提升公共投資；另在經濟全球化效應影響下，各國皆積極利用外人直接投資帶動經濟發展，惟我國招商引資成效亦未臻理想，建請行政院應積極改善國內投資環境，以發展國內產業並吸引外商投資。	非本會主管業務。
(五)	近年中央政府資訊業務委外程度居高不下，又資訊系統建置多未考量民眾需求，致網路之公民參與情形欠佳，要求各機關應積極檢討現有資訊系統之服務形式及內容，適時了解使用者需求，俾提升民眾使用意願，落實電子治理之願景。	為提昇民眾使用原能會官網之意願，原能會自 108 年初開發新版網站，強化網站搜尋功能及優化視覺與排版效果，業於 6 月底正式上線。
(六)	財團法人法將於 108 年 2 月 1 日施行。該法制定前，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係依據民法有關規定，各自訂定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依據民法第 32 條，主管機關得檢查財團法人之財產狀況，及其有無違反許可條件與其他法律之規定。惟長期以來，各主管機關對於民間捐助財團法人之管理強度與密度不一，各主管	原能會業依主辦機關法務部 108 年 4 月 2 日法律字第 10803505070 號函規定，於 108 年 4 月 8 日會綜字第 1080004007 號函提供案內調查資料。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機關派員實地查核之頻率差異甚大，查核報告亦未全數於網站公開。</p> <p>爰要求行政院督促各主管機關，強化辦理財團法人業務實地查核，確保其支出與活動符合設立之公益目的。並彙總各主管機關至107年底止許可設立之財團法人家數，及各主管機關於103至107年度間，每年度實地查核政府捐助財團法人、民間捐助財團法人之家數，於108年6月底前以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司法及法制委員會。</p>	
(七)	<p>行政院訂定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為所得稅法第4條第1項第13款之授權性規定。自68年7月19日訂定以來，歷經8次修正，最近一次修正於102年2月26日發布。</p> <p>依據免稅標準規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每年度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孳息及其他收入60%，即享有免稅資格；即使未達此標準，主管機關仍多核發同意函予以展延4年，長此以往造成稅收損失龐鉅，且公益績效不明，迭遭外界詬病。</p> <p>有鑑於部分機關或團體涉及關係人交易、投資股票成為集團控股機構，或未積極從事創設目的活動等不符公益目的濫用免稅資格之情事，財政部已於107年1月18日預告修正免稅標準第2條規定，未來將規範機關或團體與其捐贈人或其關係人不得藉相互間交易而有利益回流或變相盈餘分配之情形，與規範投資主要捐贈人及其關係企業股票之限制，並將支出比率規定改為按年度收入規模分級，最高可達80%。然該修正草案於107年3月19日預告期結束後，截至107年底止，行政院尚未核定發布，導致部分團體濫用免稅資格之情形繼續惡化。</p> <p>爰要求行政院於108年6月底前，彙總各主管機關於104至106年度核發同意函</p>	<p>原能會主管無核發同意函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並業依主辦機關財政部108年7月17日台財稅字第10804601240號函規定，於108年7月24日會綜字第1080008509號函提供案內調查資料。</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之總家數，及經主管機關查明同意之使用計畫支出總金額，以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107年度以後各年度之資料，並應於次年12月底前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	
(八)	各公務機關於辦理各項業務時，若有購置禮品或紀念品之需要，除應符合相關法規辦理外，應優先採購臺灣製產品。	遵照辦理。
(九)	<p>衛生福利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近年來致力推動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業務，以保障身心障礙者在其直系親屬、撫養者年邁時，或高齡者於晚年期間的經濟安全，透過信託維持財產獨立，保障其生活、教育、安養、醫療等面向受到應有之照顧。截至107年6月底止，已有25家信託業者提供安養信託之相關商品，累計安養信託契約之受益人人數15,276人，累計信託財產本金達新臺幣136億元。</p> <p>有鑑於企業經營者經常利用其優越的經濟地位，訂定有利於己而不利於消費者的契約條款，造成締約雙方當事人地位不平等。為積極保障消費者之權益，定型化契約於各領域之運用情形日益普遍。以衛生福利部為例，該部訂有機構服務定型化契約範本與其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之事項，規範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老人福利機構及長照機構，與服務使用者或家屬之權利義務關係。依據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第7條，金融服務業與金融消費者訂立提供金融商品或服務之契約，應本公平合理、平等互惠及誠信原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亦訂有個人購屋貸款、個人購車貸款、信用卡、消費性無擔保貸款等多個定型化契約範本與其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之事項，落實保障金融消費者之權益。</p> <p>然截至107年底止已有高齡者安養信</p>	非本會主管業務。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託契約參考範本，惟尚無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契約範本，爰此要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應於108年5月底前完成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契約範本，並儘速公告周知。	
省市地方政府 (一)	要求行政院督導所屬部會，於各部會網站自行揭露每年度對直轄市或縣市政府計畫型補助情形。編列於單位預算之補助款應依據工作計畫、編列於附屬單位預算之補助款應依據業務計畫詳列金額，自 108 年度起於每年 4 月底前揭露前一年度補助情形，並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原能會尚無對直轄市或縣市政府計畫型補助情形，日後如有編列將遵照辦理。
歲出部分 (一)新增通過決議 第 17 款第 1 項原子能委員會		
(一)	原審查報告所列決議(二)，予以修正： (二)凍結第 2 目「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1,200 萬元，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一、原能會業於 108 年 4 月 22 日立法院第 9 屆第 7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11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在案。 二、依據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29 號函繼續凍結 200 萬元，餘均准予動支。
(一)新增通過決議 第 17 款第 3 項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一)	原審查報告所列決議(二)，予以修正： (二)放射性廢料處理困難，經濟部及台電公司對於最終處置選址作業長年沒有進展，地方政府也強力反對乾式貯存計畫，爰凍結放射性物料管理局第 2 目「放射性物料管理」500 萬元，並要求原子能委員會會同經濟部及台電公司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以妥善解決我國核廢料問題。	一、原能會業於 108 年 4 月 22 日立法院第 9 屆第 7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11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在案。 二、依據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29 號函准予動支。
(二)分組審查決議部分 第 17 款第 1 項原子能委員會		
(一)	凍結第 1 目「一般行政」200 萬元，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一、原能會業於 108 年 4 月 22 日立法院第 9 屆第 7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11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在案。 二、依據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議字第 1080702129 號函准予動支。
(二)	凍結第2目「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600萬元，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項決議修正為新增決議第一項。
(三)	核四燃料棒在107年7月4日送出，遭到輿論及網友狂轟藐視民意，特別是民眾質疑在4月「提點子」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台提案，要求暫緩核四燃料棒送出國，逾5,000人附議成案，當時經濟部已責成台電要開公聽會，但公聽會尚未召開，台電卻急著把燃料棒送出，亦有規避監管之嫌，爰決議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促請台電公司於2個月內書面報告送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一、原能會業於 108 年 3 月 6 日以會綜字第 10800026921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原能會已依據委員會指示，於 108 年 1 月 15 日函請台電公司於 108 年 2 月 15 日前提報「龍門電廠核子燃料外運案之提點子平台辦理情形檢討報告」。台電公司復於 108 年 2 月 21 日提報本案檢討報告。原能會已於 108 年 3 月 6 日將本案書面報告併附台電檢討報告送立法院卓參。
(四)	107年審計部「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點出，中國沿海各電廠距離台灣雖非原子能委員會公告核能電廠緊急應變計畫區（100年10月27日）之核電廠緊急應變計畫區之8公里，亦非日本福島核災疏散範圍之20公里，惟輻射偵測中心107年度研究計畫報告及連江縣消防局之防救災資訊網料均指出，倘大陸福清、寧德核能電廠發生核子事故災害，其輻射災害物質仍可能伴隨夏季西南風、冬季東北風等氣象因素擴散而影響連江縣。一旦該2座核能電廠發生核子事故，輻射物質恐於馬祖輻射監測測到前，已飄散至東、西莒島及東引島。若列示連江縣位處福清核能電廠核子事故影響範圍內，惟迄今尚未辦理相關核安演習、練或緊急應變宣導活動，遑論發生核子事故時，因應小組一、二級開設之規定及各部會任務分工與作業程序等。爰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於2個月內書面報告送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原能會業於 108 年 3 月 6 日以會綜字第 10800026922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五)	立法委員持續數年籲請行政院原子能委	原能會業於 108 年 2 月 25 日以會綜字第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員會強化與核電廠所在地縣市政府溝通，但立法院預算中心108年度預算評估報告直指，地方政府參與核能電廠視察作業實際執行次數低於實施計畫之辦理頻率規定；且部分視察作業缺乏互動溝通，恐影響實施成效實施次數低於實施計畫「每座核能電廠以每半年執行1次為原則」之辦理頻率規定，且部分視察作業缺乏地方政府、原能會、台電、三方溝通；同份報告還指出，另除106年度新北市消防局參與視察活動有提出消防班長制服另以顏色區別、設置易於辨識之指揮站標示旗等2項建議，並由核電廠完成改善外，其餘2次活動均僅由該會視察人員向地方政府代表於現場說明查證重點，缺乏互動溝通。爰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於2個月內書面報告送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10800023611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報告摘要說明如下：</p> <p>一、原能會為精進地方政府參與核電廠視察作業機制，於106年2月21日制定「地方政府參與觀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電廠團隊視察實施計畫」。</p> <p>二、依據實施計畫內容，原能會將邀請核電廠所在地之地方政府人員，或其遴聘之監督核能安全委員會委員，進入核電廠觀察原能會之視察活動，掌握原能會視察情況，並提出核安管制建言，地方政府可透過此機制，更瞭解核電廠安全營運方式，與原能會安全監督作法，並針對核安議題提供地方政府、原能會及核電廠三方直接的溝通管道。此外，實施計畫中亦敘明「地方政府得參考該計畫，申請參與相關視察」，故是否實際參與視察作業，仍需由地方政府決定。</p> <p>三、地方政府為加強監督核電廠安全，包括新北市政府及屏東縣政府均已設置核能安全監督委員會，做為地方政府與台電公司間溝通與協調之平台。原能會為協助提供電廠安全管制資訊，於每次地方政府召開核能安全監督委員會議期間均派員參加，並對討論之議題涉及核安管制部分提出說明，促進原能會與地方政府共同強化核電廠之安全管制作業。</p> <p>四、原能會除邀請地方政府參與視察作業，及主動派員出席地方政府核能安全監督委員會外，基於資訊公開原則，原能會亦於重大核管案件審查辦理期間，依地方政府關切項目，於原能會網站對外公布相關管制說明與資訊，並依案件情況適時辦理說明會，使地方政府、在地居民及公眾團體瞭解原能會之核安管</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制監督情形，另藉由辦理說明會，蒐集地方政府、在地居民、公眾團體的意見和建議，供作原能會管制作業之參考，自 106 年至 107 年止，原能會共計辦理 10 場次與核電廠安全管制相關之說明會。
(六)	<p>新北市核能安全監督委員會對新北市境內核電廠要求核安不容風險，鑑於核二廠二號機曾停機逾 600 天，卻有重起不到 8 天，即發生反應爐急停事件，再以今年審計部提出之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提出，「台電公司興建乾式貯存設施進度遲滯，又執行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歷時數年仍無具體進展，亟待持續督促經濟部及台電公司檢討研謀改善」。同報告並提出，「興建核一廠及核二乾式貯存設施，歷經數年未獲核發完工證明或無法動工，請確實檢討。」另外，立法委員持續質詢，核電廠所在地縣市政府之異常事件通報，應確實檢討通報程序之精進作法，也請原能會必須確實監督，嚴格把關，以利當地政府及民眾即時獲得正確訊息，並應持續落實通報機制，爰決議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於 2 個月內書面報告送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原能會業於 108 年 2 月 25 日以會綜字第 10800023612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報告摘要說明如下：</p> <p>一、核二廠 2 號機停機後發生急停事件管制說明：</p> <p>(一)核二廠 2 號機於 105 年 5 月 16 日第 24 次大修結束初次併聯後，因主發電機避雷器箱電氣短路，而發生故障受損，原能會除完成事件調查報告，確認事件肇因及復原改善外，並辦理公開說明會，讓外界對該案能更進一步了解。</p> <p>(二)台電公司於 106 年 10 月 2 日開始執行核二廠 2 號機第 25 次大修，並於 107 年 2 月 5 日向原能會提出再起動申請。原能會完成核二廠 2 號機再運轉申請案審查，確認核二廠 2 號機現場狀態符合再起動要求後，已於 107 年 3 月 15 日赴大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完成專案報告，並於 107 年 3 月 20 日同意核二廠 2 號機再起動申請。</p> <p>(三)核二廠 2 號機再起動運轉升載過程中，於 107 年 3 月 28 日因中子偵測系統信號動作，引動安全保護系統運作使機組急停，台電公司於事件發生後，即依相關規定通報原能會。原能會駐廠視察員立即於現場確認機組安全停機，且無輻射外洩疑慮，並再增派視察員赴現場查證設備動作情形及相關紀錄。</p> <p>(四)台電公司於 107 年 4 月 9 日依「核子反應器設施停止運轉後再起動管制辦法」第 18 條規定提出「第二核能發</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p>電廠2號機急停後起動申請」。為使本案管制作業更為周延完備，同時為增加審查廣度及深度，原能會組成專案審查小組，經五次審查會議及二次現場視察，就現場查核狀況及台電分析結果，審慎審查該綜合檢討報告。</p> <p>(五)原能會審查完成台電公司所提綜合檢討報告，確認台電公司已查明肇因及完成改善措施，及確認核二廠2號機現場狀態可符合起動要求後，於107年6月5日同意核二廠2號機組再起動運轉申請。原能會為確認機組狀態亦於核二廠2號機起動運轉過程中，執行24小時電廠升載與測試階段之現場查核作業，目前機組持續穩定運轉。</p> <p>(六)此外，為強化社會溝通及公眾參與，原能會已於107年5月31日辦理地方說明會，使社會大眾能進一步瞭解核二廠2號機107年3月28日機組急停事件之管制狀況，另於原能會網站對外公布相關申請資料、安全管制規劃及本案審查委員名單等資訊。</p> <p>二、對核電廠所在地縣市政府之異常事件通報精進說明：</p> <p>(一)依據「核子反應器設施異常事件報告及立即通報作業辦法」第5條規定，當核電廠發生辦法中明定應通報之事件時，應於1或2小時內，以電話向原能會報告，另因針對地方政府關切事項，核電廠需向地方政府通報之規定，係屬台電公司與地方政府之協議，故未將向所在地縣市政府通報之相關規定納入本作業辦法。</p> <p>(二)為強化核電廠所在地縣市政府及當地民眾之瞭解，原能會已協助地方</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p>政府(新北市、屏東縣、基隆市)、經濟部及台電公司共同檢討現行核電廠異常事件通報程序與作法，並擇定「救災救護勤務指揮中心」作為地方政府與台電公司核電廠的通報窗口，若核電廠有火災、爆炸或濃煙等事件發生，核電廠將於第一時間通報地方政府，另核電廠依「核子反應器設施異常事件報告及立即通報作業辦法」規定應通報之異常事件，除應依現行規定通報原能會外，亦須另行通報地方政府救災救護勤務指揮中心。</p> <p>(三)原能會於接獲核電廠通報後，將確認通報之內容與所掌握之資訊是否一致，並即刻將相關訊息於原能會網站對外公布，使外界能夠在第一時間瞭解處理情形。</p> <p>三、原能會已於106年9月29日函請非核家園專案推動小組惠予優先討論積極推動核電廠乾式貯存設施等議題。經由集思廣益並尋求共識，以妥善解決核廢料問題。原能會並於107年9月28日函請經濟部，督促台電公司積極推動第二期乾貯設施興建計畫，確保核一廠除役計畫如質如期完成。</p> <p>四、有關台電公司未能依低放處置計畫書時程規劃，於105年3月完成低放處置設施選址作業，原能會已要求台電公司提出「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替代/應變方案之具體實施方案」，集中式貯存即為主要應變方案之一，原能會已要求台電公司依審查結論積極辦理。行政院永續發展委員會「非核家園推動專案小組」已於108年3月15日第四次會議中，要求經濟部督導台電公司全力推動核廢料集中貯存方案，以儘</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早遷移蘭嶼核廢料，解決地方政府有關核電廠將成為永久貯放場所之疑慮，以利核電廠展開除役作業。
(七)	107年審計部提出之106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提出，依核一廠除役計畫，除役工作預定於107年底啟動，停機過渡階段（需時8年）須取出全部用過核子燃料，以進行拆廠階段（需時12年），惟核一廠用過核子燃料池賸餘貯存容量僅16束，已不足以容納1號機（316束）及2號機（408束）反應器爐心內共計724束之用過核子燃料。再依照審計部所提同份報告指出，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執行進度落後，歷時數年仍無具體進展，主辦機關為經濟部應設「處置設施場址選擇小組」執行之工作，核定「建議候選場址」之公告及應於公告期間屆滿後30日內在該場址所在地縣（市）辦理地方性公民投票。經查經濟部雖已於民國101年7月3日公告「臺東縣達仁鄉」及「金門縣烏坵鄉」等2處為「建議候選場址」，迄民國106年底已歷時5年餘，仍未依上開條例規定辦理地方性公民投票。同份報告直指，「請在選址作業辦理，取得地方政府及當地居民支持與認同」，請原能會本於監督立場，切勿任由經濟部自行球員兼裁判，罔顧民意，審慎檢討高低放選址條例修正，勿因政黨輪替而有不同考量，爰決議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於2個月內書面報告送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p>一、原能會業於108年2月25日以會綜字第10800023613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我國「公民投票法部分條文修正案」已於107年修正通過改採簡單多數決，且因公投門檻已大幅降低，故依現行低放選址條例規定，選址並非障礙，國際已有成功選址公投案例，惟於本選址條例修法前，現行條例依然有效，經濟部及台電公司仍應積極推動。</p> <p>三、原能會已制定「集中式放射性廢棄物貯存設施場址規範」、「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禁置地區之範圍及認定標準」及「高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規範」，供台電公司做為選址作業之客觀標準。另原能會已擬具「高放選址條例建議草案」，建請經濟部參酌，以利儘早立法作業，做為選址作業之依循。</p>
(八)	核一廠及核二廠第一期乾式貯存為戶外混凝土桶型式（或稱露天乾式貯存），其中核一廠第一期乾式貯存設施「水土保持完工證明」及核二廠第一期乾式貯存設施「營建工地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尚未獲得新北市政府審查通過，以致核一廠第一期乾式貯存設施自103年9月陸續完工迄今3年，尚未能執行第	<p>原能會業於108年2月25日以會綜字第10800023614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報告摘要說明如下：</p> <p>一、核二廠2號機再起動作業說明：</p> <p>(一)依據「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法(以下簡稱核管法)」第2條，經營者若事先預期無運轉需求，而規劃將核能機組計畫性停止運轉達一年以上，</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二階段試運轉（熱測試）作業；核二廠第一期於99年決標，截至106年8月底尚未動工興建。鑑於尊重地方治理，非經新北市府及市民同意，上述核一廠除役計畫用過核燃料，不得違法就地貯存。民間團體不滿行政院計畫重啟核二2號機，107年2月告發行政院長賴清德涉嫌公共危險罪後，3月5日再赴台北地檢署，追加告發經濟部長沈榮津、原能會主委謝曉星、台電董事長楊偉甫及外聘審查委員等15人公共危險及偽造文書罪。綠色消費者基金會祕書長方儉指出，依「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法」第3章停役及除役管制第24條，核子反應器設施停機1年以上者為停役，但核二廠2號機在沒有運轉下，未依法辦理停役，即進入第25個周期的大修，史無前例。方儉還質疑，一個明明已經停役的機組，怎麼可以報第25次大修？公民團體表示，告發15人是為了鄭重告訴蔡政府，官員玩法失職行為嚴重違法，若日後核災發生，輻射外洩，危害民眾生命健康財產！新北市政府一再表示，台電必須在地方舉行說明會以釐清民眾疑慮，中央及台電必須清楚說明未來核廢料最終處置場所位置及明確遷移時程，新北市政府絕不同意核廢料在新北任何地方永久儲放。爰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於2個月內書面報告送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需在停止運轉前3至6個月內檢附停役計畫，報請原能會核准，機組停止運轉後，視為停役機組，經營者即須依停役計畫執行。</p> <p>(二)另為防範經營者無繼續運轉核子反應器設施需求，而任意閒置核能機組，不及時進行除役作業，依核管法第24條第3項規定，核子反應器設施之停止運轉，未經報請主管機關核准，持續達一年以上者，視同永久停止運轉，後續則依核管法第23條第3項進入相關除役程序。</p> <p>(三)台電公司針對核二廠2號機於105年5月16日發生發電機避雷器箱受損而停機進行檢修，並提送「105年5月16日核二廠二號機發電機避雷器故障肇因分析與修復計畫」，原能會於105年11月10日完成審查。雖台電公司未於核二廠2號機修復後，立即提出起動申請，但台電公司已分別於106年3月28日及106年5月15日向原能會說明核二廠2號機於停機期間，均持續進行設備維護、保養及測試作業，並依電廠運轉技術規範每18個月進行必要之設備維護與測試作業，維持設備功能，並處於備用狀態，原能會亦函復台電公司：「准予備查，並要求落實精進維護作業」。故台電公司非屬前述「無繼續運轉核子反應器設施需求」，未向原能會提出停役申請，符合相關法規規定。</p> <p>(四)另台電公司依「核子反應器設施停止運轉後再起動管制辦法」，於106年9月4日提送核二廠2號機第25次大修計畫，經原能會審核同意，及對電廠各項作業進行查核與掌握機組狀態，確認電廠作業品質符合要求，爰核二廠2號機亦非屬「隨意予</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p>以閒置」之情形。</p> <p>(五)台電公司依核管法第8條及「核子反應器設施停止運轉後再起動管制辦法」，於107年2月5日向原能會提出核二廠2號機再起動申請，原能會針對核二廠2號機再起動申請案，除依「核子反應器設施停止運轉後再起動管制辦法」第9條確認本案申請文件之完整性外，因考量機組處於長時間未起動運轉，為使本案管制作業更為周延完備，原能會分別針對核能安全、輻射安全及廢棄物營運管理等三個面向進行審查及現場查核，其中核能安全管制部分，邀請11位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協助審查及視察。</p> <p>二、原能會已於106年9月29日函請非核家園專案推動小組惠予優先討論積極推動核電廠乾式貯存設施等議題。經由集思廣益並尋求共識，以妥善解決核廢料問題。原能會並於107年9月28日函請經濟部，督促台電公司積極推動第二期乾貯設施興建計畫，確保核一廠除役計畫如質如期完成。</p> <p>三、原能會已要求台電公司，乾式貯存設施不得成為最終處置場，且已要求台電公司應依用過核燃料最終處置計畫時程切實執行，並應依最終處置替代應變方案之時程規劃，積極辦理集中式貯存設施，作為乾貯設施之替代方案，以解決地方政府對乾貯設施轉作最終處置場所之疑慮。</p> <p>四、行政院永續發展委員會「非核家園推動專案小組」已於108年3月15日第四次會議中，要求經濟部督導台電公司全力推動核廢料集中貯存方案，以儘早遷移蘭嶼核廢料，解決</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地方政府有關核電廠將成為永久貯放場所之疑慮，以利核電廠展開除役作業。
(九)	核一、核二廠使用過之核子燃料貯存池即將無剩餘空間，致新北市政府及新北市民擔憂核一、核二廠運轉與除役問題，鑑於原能會為放射性物料之主管機關和核能安全督導機關，爰要求原能會對於乾式貯存設施工程進度遲滯及行政院2025非核家園宣示「核一廠1號機在民國107年12月5日除役、核一廠2號機為108年7月15日除役；核二廠1號機在110年12月27日除役、核二廠2號機為112年3月14日；核三廠1號機則為113年7月26日、核三廠2號機為114年5月17日除役」等問題，督促台電公司妥為因應，鑑於「核安風險零容忍」，我國史上首度核電除役在今年底發生，爰就相關工作預備於2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送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p>原能會業於108年2月25日以會綜字第10800023615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報告摘要說明如下：</p> <p>一、我國核電廠除役依規定，須將放射性污染物質予以拆除並妥善管理，因應核一廠1號機用過燃料無法立即於反應爐移出，以及國際間核電廠除役之經驗，我國除役工作之進程大致可分為過渡、拆廠、最終狀態(環境輻射)偵測，以及廠址復原等階段。其中除役過渡階段，主要工作為反應爐和用過燃料池內核子燃料之暫存與移出、廠址環境輻射特性調查、停用系統設備之隔離等，預計需8年時間完成。</p> <p>二、因應核一廠進入除役後，反應爐內核子燃料尚無法移出，為進一步強化反應爐內核子燃料之安全，原能會於核一廠除役計畫審查期間，即要求台電公司須就核一廠運轉期間終期安全分析報告及技術規範進行修訂，以強化暫存於反應爐內核子燃料之安全作業依據基礎，並列為除役計畫重要管制事項。</p> <p>三、台電公司於106年12月1日提出核一廠除役過渡階段燃料移出爐心前之安全分析報告及技術規範(簡稱PDSAR/PDTS)，以作為除役期間電廠安全基準文件，其內容架構依循運轉期間相關文件格式，並考量除役期間反應爐內仍有核子燃料之安全管制需求進行內容調整修訂。</p> <p>四、原能會接獲台電公司提出之 PDSAR 及 PDTS 報告，即組成審查專案小組進行程序審查，並於107年1月25日展開實質審查，就電廠概述特性、</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p>結構 / 系統 / 組件 (Structrues/Systems/Components, 簡稱 SSCs) 之設計準則、放射性廢棄物管理、輻射安全、行政管理、事故分析、技術規範及品保方案等各個面向進行嚴格的審查作業，經 2 回合之審查提問答覆及召開 3 次審查會議，台電公司均已針對審查專案小組所提之審查意見完成澄清說明，並修正 PDSAR 及 PDTS 報告，原能會於 107 年 11 月 30 日完成本案之審查作業，並同意台電公司所提 PDSAR/PDTS 修改申請案。</p> <p>五、於核子燃料移出反應爐前，為確保燃料安全，原能會將仍比照運轉中電廠之品質標準，進行核安、輻安、保安、核子保防、廢料管理等之管制，同時亦會持續執行駐廠及專案團隊視察，以確認台電公司依規定執行相關安全作業。原能會將嚴格監督台電公司落實核一廠安全基準文件規定要求，維持相關安全系統設備功能，以確保反應爐內核子燃料之安全。</p> <p>六、另針對核二廠部分，原能會已辦理多次核二廠除役計畫先期作業查訪，歷次查訪均參核一廠除役計畫相關經驗回饋，持續追蹤掌握核二廠除役計畫之辦理情形，以確保核二廠除役計畫相關作業符合規定要求。</p> <p>七、原能會已成立「核二廠除役計畫審查專案小組」，進行核二廠除役計畫審查作業中，並掌握台電公司核二廠除役計畫之進展，以如期完成核二廠除役計畫之審查作業。</p> <p>八、用過核燃料乾式貯存設施是核電廠除役作業之必要設施，原能會已要求台電公司確實依照新北市政府對</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核一廠第一期乾式貯存設施水土保持審查要求，儘早完成改善並取得水土保持完工證明，核一廠第二期乾式貯存設施，應採具社會共識之室內貯存型式，以利移出核反應爐內用過核子燃料並展開除役工作，以確保核一廠除役作業安全。
(十)	107年審計部「106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點出，據原子能委員會有關蘭嶼貯存場遷場規劃報告之審查報告結論載述，回運原產地之規劃，台電公司僅先徵詢原產地所在縣市政府看法，並提出「初步評估結果」（據蘭嶼貯存場遷場規劃報告指出，新北市及桃園市政府皆不贊同運回），對如何持續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徵得原產地所在地方政府同意，欠缺具體推動措施。立法院預算中心針對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所做之評估報告，亦有前述類似建議。2016年8月15日蔡總統表示，政府將會搭建一個讓相關單位、臺電以及民間相互溝通的平台，共同研議未來臺灣核廢料存放的問題，並且將蘭嶼的核廢料處置列為最優先的討論項目。如何兼顧所有人民的核安風險，爰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於2個月內書面報告送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p>一、原能會業於108年2月25日以會綜字第10800023616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原能會將本於職責嚴格監督台電公司執行蘭嶼貯存場遷場，要求台電公司依原能會對「蘭嶼貯存場遷場規劃報告」之審定結果，積極辦理蘭嶼遷場事宜，並定期將執行情形提報行政院永續發展委員會非核家園推動專案小組列管。</p>
(十一)	自民國81年本國爆發指標性輻射性污染建築物「民生別墅」以來，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為處理本國放射性污染建築物，除採列管外，亦有編列預算出資價購及推動拆（清）除等處理方式。據了解，當前本國列管之放射性污染建築物戶數仍有1,669戶。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宣稱符合收購及改善標準之輻射性污染建築物皆已處理完畢，然據了解，尚有45戶放射性輻射污染建築物雖已價購但尚未拆（清）除，仍待處理。	<p>一、原能會業於108年3月6日以會綜字第10800026923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107年10月30日邀集相關地方政府研商輻射屋處理事宜，討論促進重建可行之誘因、便民措施及法規修正等，並促請地方政府於都市更新計畫與建築管理等各項施政，考量輻射屋的特殊性，全力協助居民早日完成建物拆除重建工作，並將會議結論函請內政部營建署參考。</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另指出，其餘未符合收購及改善標準之輻射性污染建築物，輻射劑量經多年自然衰減後已大幅降低，對人身健康不致造成影響。</p> <p>然，放射性污染建築物一日不處理，一日不解除列管，將無法消弭民眾對於輻射安全之疑慮。雖因同棟建築物，各戶測出之輻射劑量不一，致使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推動價購抑或施行拆（清）除手段時卻有難處。但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為本國原子能安全防護領域專業，肩負國人對輻射安全把關之期許，應提出更具體之作為及擔當。</p> <p>爰此要求原子能委員會就放射性污染建築物法規面及現實面問題，研議解決方針，於6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p>	
(十二)	<p>近年行政院推動政府開放資料OPEN DATA，然原能會開放程度僅129筆，於部會排名中為倒數第17名，遠遜於第1名的經濟部2,450筆，足見原能會仍需加強。此外，原能會肩負原子能科普推廣業務之責任，但業務預算卻不見成長。105年度支出之業務公務預算達407萬元，106年為325萬元，107年（截至9月止）為176萬元，逐年下降，代表原子能科普推廣業務仍有不足。</p> <p>為加強原能會推廣原子能科普業務，本席認為，「原能會各年度年報」科普讀物應借鏡中研院出版讀物「研之有物」，捨棄舊思維，導入設計能量。另建議原能會參照台電「電力大地—文化資產保存特展」、科技部「科學家的秘密基地展」及教育部「藝想起飛X菁采絕倫藝術與設計菁英海外培訓計畫返國學員年度成果展」，以策展方式吸引國人走入原子能科普世界。</p> <p>綜上，爰此要求原子能委員會就前述資料開放、科普推廣相關作業，於3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p>	<p>一、原能會業於108年4月2日以會綜字第10800039811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開放資料著眼於民間產業應用，產生具有效益的加值應用，原能會雖在此類資料集雖少，但其中「全國環境輻射偵測」資料集，已廣獲民間各氣象/環境應用程式(App)加值運用。</p> <p>三、原能會除結合現有業務項目，與學術單位或他機關共同合作科普推廣活動外，亦透過「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推廣原子能科普教育。</p> <p>四、原能會分別於108年2月15至17日、6月22至23日，以及7月5至8日，假華山文創產業園區與台中市至善國中辦理原子能科技科普展，達到使原能會管制工作及研發成果更貼近民眾之目標。</p> <p>五、此外，原能會除透過「輻務小站」粉絲頁，加強傳播原子能正確知識並與網民溝通交流，亦積極尋求</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公、私部門合作，共同辦理科普推廣有關之活動，及編撰、出版原子能科普相關之書籍或讀物等，努力將原子能安全及民生應用的資訊傳播至社會大眾。
(十三)	查核一廠及核二廠第一期乾式貯存為戶外露天乾式貯存，惟其中核一廠第一期乾式貯存設施「水土保持完工證明」及核二廠第一期乾式貯存設施「營建工地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迄今尚未獲得新北市政府審查通過，致核一廠第一期乾式貯存設施自103年9月陸續完工迄今4年，尚未能執行第二階段試運轉（熱測試）作業；核二廠第一期於99年決標，截至107年9月底亦尚未動工興建；造成用過核燃料遲遲無法移出用過燃料池，則用過燃料池將無剩餘空間可供爐心燃料退出，恐影響後續除役拆廠作業之時程，也使外界心生恐將變相成為使用過核燃料之最終處置堆放場所之虞。是以建請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應就如何積極加強監督相關作業時程，及協助台灣電力公司與地方政府溝通之歷程與精進作為，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p>一、原能會業於108年3月6日以會綜字第10800026924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原能會已於106年9月29日函請非核家園專案推動小組惠予優先討論積極推動核電廠乾式貯存設施等議題。經由集思廣益並尋求共識，以妥善解決核廢料問題。</p> <p>三、用過核燃料乾式貯存設施為核電廠除役作業之必要設施，原能會已要求台電公司確實依照新北市政府對核一廠第一期乾式貯存設施水土保持審查要求，以儘早完成改善，並取得水土保持完工證明，另原能會已要求台電公司核一廠第二期乾式貯存設施，應採具社會共識之室內貯存型式，以利移出核反應爐內用過核子燃料並展開除役工作，確保核一廠除役作業安全。</p>
(十四)	原能會及所屬108年度國外旅費預算合共編列577萬2千元，較107年度641萬5千元減少64萬3千元（減幅10.02%）。106年度出國計畫部分學者之出國報告未提出建議事項，或所提建議項數不多且均未獲採納：1. 依原能會106年度單位決算「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國外旅費預算編列計畫14件、287萬元，執行結果，依原計畫執行1件，變更計畫執行17件，共18件、259萬9千元，出國人員均為該會及所屬職員，提出建議計49項，包括已採行37項、研議中12項，所提建議項數甚多且多獲採納。2. 另出國計畫由委辦費支應者計32件，其中6件	<p>一、原能會業於108年2月27日以會綜字第10800024691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原能會編列部分出國計畫，由學者參加相關國際核能技術及安全之學術會議，除可藉此獲取國際核能相關研究最新資訊與研究趨勢及成果之外，亦藉此培育核能相關專業技術人才，對於原能會相關之計畫研究，具有實質助益。</p> <p>三、學者係依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及所屬機關委託研究計畫作業要點」執行原能會委託研究計畫，因學術研究需要出國，於返國後所提</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出國人員為原能會及所屬人員，除2件出國報告尚未屆期限而在研提中外，其餘4件報告之建議計17項，包括已採行16項、研議中1項。此外，學者專家及其研究團隊成員之出國計畫計26件，出國報告有提出建議事項者計14件報告、27項建議，惟渠等部分出國報告未提出建議，或所提建議項數不多且均未獲採納，其考察效果尚待觀察。據該會說明略以，該類係屬原能會委託研究計畫之出國報告，爰其管理係依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及所屬機關委託研究計畫作業要點」辦理，考察報告應列為研究報告附錄或由委託單位存檔備查，且各機關委託研究計畫中之出國案件，係屬整體研究計畫工作項目之一部分。另有關「部分學者所提建議事項獲採納項數比率甚低」，係因所提建議事項尚不足以提供該會政策之參考，爰未予以採納。綜上，原能會及所屬106年度出國計畫部分學者之出國報告未提出建議事項，或所提建議項數不多且均未獲採納，允宜檢討出國計畫之效益，允宜重新檢視執行之可能性覈實編列。爰建請原子能委員會應加強控管相關作業，並於1個月內將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出國報告為研究報告之一部分，得視需要於報告內提出建議事項，鑒於研究計畫之出國，多以學術考察為主，與原能會施政及管制工作性質不同，致造成學者能提政策性建議項數不多。</p> <p>四、另原能會人員因公出國所提出國報告，係依「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及所屬機關出國報告處理要點」辦理，均需提出政策建議，對於公務出國人員於報告所提之建議，原能會已要求各主辦單位，應督導審查意見或參採事項之後續處理，以強化公務出國報告之內容落實。</p> <p>五、就本案所提研究計畫內之出國案件建議項目採納偏低乙節，原能會將持續檢討改進。</p>
(十五)	<p>原能會108年度預算一般行政項下法定編制人員待遇編列1億9,774萬9千元，較107年度預算數1億9,574萬6千元增加200萬3千元，係職員239人之待遇及公務人員考試錄取訓練人員待遇。</p> <p>為提升整體人力資源之運用，原能會允宜依人事行政總處員額評鑑報告之建議，優先調整現有人力至有人力需求之單位，並審慎評估組織改造後業務內容之變動情形，檢視未來所需人才專業領域，以確保機關整體策略、未來業務發展狀況及員額合理配置目的之達成；並</p>	<p>一、原能會業於108年2月27日以會綜字第10800024692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二、「核能安全委員會組織法」草案及「國家龍潭原子能科技研究院設置條例」草案已送大院審議，組改後核安會將承接原能會現行所有業務，依法獨立行使職權，原所屬核研所將改制行政法人「國家龍潭原子能科技研究院」，以核能安全、輻射應用及原子能科技於民生應用之領域為主。</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儘速推動核能安全委員會組織法法制化作業，以利業務推動。爰建請原子能委員會應於1個月內將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三、於組織改造完成前，原能會亦將持續檢討業務辦理之必要性、辦理方式及人力配置，並秉持專業及嚴謹立場，賡續為民眾核能及輻射安全把關。
(十六)	<p>原能會於11月13日接獲台電公司依「核子反應器設施停止運轉後再起動管制辦法」，提出核二廠1號機第26次大修後再起動臨界申請後，除進行送審文件內容審查外，並派員赴核二廠執行1號機大修作業再加強查證。</p> <p>加強視察期間，台電公司發現燃料傳送池有滲漏狀況，為利查修作業進行，將大修期間原已測試完成之圍阻體邊界隔離重新打開。後續台電公司必須將重新打開之邊界回復原狀予以隔離並驗證完整性後，方屬完成再起動臨界前規劃之相關作業。有關燃料傳送池滲漏問題，現階段燃料傳送池已淨空不再有滲漏狀況，經台電公司實施非破壞性檢測後，發現池壁鐳道有瑕疵指示，雖然燃料傳送池主要功能為大修期間將用過核燃料運送至用過燃料池之通道，機組正常運轉期間並無安全功能。惟原能會應對核能電廠任何狀況重視，故應持續派員現場查證。</p> <p>針對核二廠1號機再起動申請案，原能會除應要求台電公司應補充圍阻體邊界隔離之後續驗證及燃料傳送池查修等相關資料外，亦應將綜整大修期間相關文件審查、各項視察與再加強查證之結果。</p> <p>綜上所述，針對核二廠執行1號機大修作業，原子能委員會應加強審查，並檢視確認機組現場狀態安全無誤為止，否則不應同意機組再起動運轉。</p> <p>爰要求原子能委員會於2週內將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原能會業於108年2月23日以會綜字第10800022831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報告摘要說明如下：</p> <p>一、為監督電廠執行大修作業之品質，確保機組運轉之安全性及穩定性，原能會明訂，經營者應於每次大修作業前30日，提出核能機組大修計畫陳報原能會。原能會除嚴格審查前揭大修計畫，於核二廠1號機第26次大修作業期間，亦針對大修作業管理、設備維護、輻射防護、放射性廢棄物營運檢查及廠外環境監測等方面進行視察作業。</p> <p>二、台電公司完成核二廠1號機機組臨界前各項工作項目後，於107年11月13日依前揭辦法提出該機組大修後再起動臨界申請。原能會除進行送審文件內容審查外，並於11月14日至19日執行核二廠1號機第26次大修作業再加強查證。惟於視察期間，台電公司發現反應器廠房燃料傳送池閥室天花板有滲漏現象，因查漏作業需要，將大修期間原已測試完成之圍阻體邊界隔離重新打開，致不符合機組再起動要求，另台電公司研判滲水來源，應來自於1號機反應器廠房燃料傳送池或與其相連接的穿越管。對此原能會除要求台電公司補充圍阻體邊界隔離之後續驗證資料外，亦要求台電公司針對反應器廠房燃料傳送池滲漏，提出查漏結果與因應措施報告。</p> <p>三、為使本案之管制更為周延完備，原能會組成專案審查小組，就運轉安</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p>全評估及查漏，與修復作業計畫等進行審查，確認台電公司對於燃料傳送池洩空對機組運轉的影響，與運轉技術規範的符合性，以及執行後續查漏與修復作業時，為防範突發的滲水，影響機組運轉安全，所研擬之相關因應措施等，經專案審查小組審查結果認為應不影響機組再起動運轉。同時，原能會亦將後續查漏與修復作業之因應措施，或台電公司承諾事項，列為管制事項，並要求台電公司確實執行。</p> <p>四、原能會經綜整臨界申請文件（含補充文件）、大修期間現場查證、再加強查證結果，以及釐清燃料傳送池閩室天花板滲漏對機組影響等，確認送審文件內容及機組現場狀態可符合起動要求後，於 107 年 11 月 30 日同意核二廠 1 號機再起動運轉。</p> <p>五、核二廠 1 號機機組起動後，依程序逐項進行測試，台電公司完成機組併聯前各項工作項目後，於 107 年 12 月 2 日依「核子反應器設施停止運轉後再起動管制辦法」提出核二廠 1 號機起動後併聯申請，經原能會審查相關申請文件，並整合起動過程間各項現場視察結果，確認機組運作狀態符合併聯要求，於 107 年 12 月 2 日同意核二廠 1 號機併聯申請。</p> <p>六、原能會本於安全監督及專業管制原則，持續要求台電公司精進大修維護作業品質，以確保電廠運轉之穩定與安全，並綜整大修期間，相關文件審查、各項視察與再加強查證結果，確認符合安全要求後，才同意機組之起動與併聯申請。</p> <p>七、此外，對於後續燃料傳送池之查漏與修復作業部分，原能會已要求台</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電公司提出查漏方法、修復方式，以及作業期間的因應措施等，並列為後續管制事項，要求台電公司確實執行，相關管制資訊亦將持續於原能會網站對外公布，以期讓民眾安心、放心。
(十七)	<p>查原子能委員會所監督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輻射防護協會，現係由董事長兼任執行長；惟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輻射防護協會捐助章程」第4章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輻射防護協會組織章程」第2章之規定內容而言，董事長經董事會同意自兼執行長後，使得決策監督者及決策執行者之角色集於一身，難以客觀督導及自評績效，若生需利益迴避事項者，亦無以迴避；且其對於會內可聘免之顧問、專家、各單位主管及工作人員等人事權力，皆可由其一人決定之，又該協會亦無監察人之設置，更顯缺乏制衡力量，宜有所改善。</p> <p>細查「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審查原子能業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之規定，並無限制董事長能否兼任執行長之規範；是以建請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應就如何兼顧法人自治效率及內部權力制衡防弊設計，提出改善作為及期程，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原能會業於108年2月27日以會綜字第10800024693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現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輻射防護協會刻正修訂捐助章程及組織章程，並依本(108)年6月17日第10屆第5次董事會議討論結論修正，俟提至臨時董事會議決議通過並報原能會許可及法院變更登記後，據以辦理改選事宜。</p> <p>三、依財團法人法第四十九條第一項規定略以，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置監察人二人至五人；第六十七條第一項規定，本法施行前已設立登記之財團法人，與本法規定不符者，應自本法施行後一年內補正。原能會已於108年2月21日以會綜字第1080002155號函請各財團法人配合辦理相關補正事宜在案。</p> <p>四、有關輻防協會未置監察人，且董事長兼任執行長，致無內部制衡機制一事，原能會於財團法人法108年2月1日施行後，將依法督促輻防協會依第四十九條規定，於一年內改善。</p>
(十八)	<p>有鑑於107年11月24日已通過公民投票第16案「您是否同意：廢除電業法第95條第1項，即廢除「核能發電設備應於中華民國114年以前，全部停止運轉」之條文？」一案，顯見民眾對於倘若全面停轉核電，對於我國能源供應的穩定上有其疑慮過去原能會一再以電業法第95條發生凍結延役申請之效力，導致台電也</p>	<p>原能會業於108年4月2日以會綜字第10800039812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報告摘要說明如下：</p> <p>一、核電廠是否延役（執照有效期屆滿後繼續運轉）係屬國家能源政策之考量，因此針對核電廠延役的議題，原能會本於核能安全管理機關職責依法行政，並適時就核電廠延</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p>無從提出延役申請，現台電各核電機組顯已處於可申請延役之狀態。然根據目前核二廠一號機、二號機停止運轉年限分別為110年12月27日、112年3月14日，申請延役之時限，被貴會不合時宜的行政命令「核子反應器設施運轉執照申請審核辦法」應於執照有效期間屆滿前5年至15年申請延役之規定所束縛。為符合民意對於能源政策之需求，以及確保再生能源尚未到位前，我國電力供應之穩定，爰要求原能會應於該案公投生效後，參考日本核電廠申請設置與運轉等相關規定（實用発電用原子炉の設置、運轉等に関する規定）第113條，於1年前即可提出延役之規定，立即修正「核子反應器設施運轉執照申請審核辦法」第16條，放寬延役申請之期限。</p>	<p>役核能安全管制的法規面與實務面檢討。</p> <p>二、依據現行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法（以下簡稱核管法），及核管法授權訂定之「核子反應器設施運轉執照申請審核辦法」規定，運轉40年後申請繼續運轉之核電廠，其運轉執照換發，需於執照有效期間屆滿前5年至15年提出。前述法規所訂至少5年的時間，係參酌美國核能管制委員會對於運轉40年的核電廠，有關申請繼續運轉之執照換照管制規定。我國對於前述申請案提出時間之規定，係考量管制單位2年安全審查作業期程，與台電公司回復原能會審查意見1年時間，及核電廠依核准之安全評估報告進行現場檢查、改善及原能會再確認之2年時間，5年之審查與改善作業時間，係為確保核電廠能於40年運轉執照屆期前，完成相關審查與核電廠改善作業，並確認提出申請案之核能機組，已符合相關安全要求，且可於延長運轉期間內安全運轉，故5年審查與改善作業時間具有其必要性。</p> <p>三、有關調整核電廠申請繼續運轉之執照換發提送時程乙案，原能會除須蒐集參考國際相關資訊及做法外，同時亦須全面檢視核子反應器設施運轉執照之相關規定，以確保其與前述放寬政策無相牴觸之可能；此外，原能會尚須考量如放寬台電公司提送前述申請案之時限，將因期程所限，致原能會無法於核電廠運轉執照屆期前，完成相關必要之審查作業；或如台電公司未能在期限內，針對原能會審定安全評估報告時，所提之相關管制事項，完成核</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p>電廠必要檢查及改善作業，則原能會應有對應之管制措施，例如：針對申請繼續運轉的機組，40年運轉執照有效期間屆滿後，在台電公司未完成上述安全評估報告要求重要管制事項前，該機組依法不得繼續運轉，故必須先停機，待完成相關重要管制事項後，方能繼續運轉。</p> <p>四、惟依經濟部108年1月31日對外說明之新能源政策，現有運轉中核電廠於運轉執照屆期後，均不延役。依現行之規定，目前核一廠及核二廠均已超過換照(延役)申請期限規定，核三廠若有換照(延役)需求，需於108年7月及109年5月前向原能會提出1號機、2號機換照(延役)申請。此外，現行核一廠用過燃料池貯存空間已近滿儲，核二廠亦僅能提供運轉執照屆期之運轉所需，核三廠用過燃料池雖仍有若干餘裕，僅提供延役運轉數年之空間，仍需興建乾貯設施，方能解決用過燃料貯存空間問題。</p> <p>五、原能會為核能安全主管監督機關，負責監督核電廠之整體安全運作，相關能源應用規劃，非原能會之權責。原能會將嚴格監督台電公司，持續精進核電廠安全管制作為，以確保核能機組符合安全要求。</p>
(十九)	有鑑於107年11月24日已通過公民投票第16案「您是否同意：廢除電業法第95條第1項，即廢除「核能發電設備應於中華民國一百十四年以前，全部停止運轉」之條文？」一案，顯見民眾對於2025年倘若全面停轉核電，對於我國能源供應的穩定上有其疑慮。然台電預計將核四廠共1,744束燃料棒於2020年底前全數運出，107年已外運兩批共400束燃料棒，預計108年將再外運三批，屆時台電	<p>一、原能會業於108年4月2日以會綜字第10800039813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原能會依據委員會之指示，已於108年1月15日函請台電公司於108年2月15日前提報「龍門電廠核子燃料外運案檢討報告」。台電公司於108年2月26日函復本案檢討報告略以：「台電公司辦理核四廠核燃料送國外處理，係尊重立法院決議事</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必須依照「核子燃料運作安全管理規則」第11條規定，向原能會申請輸出許可。經詢問原能會之權責，係歸因於經濟部必須依照電業法規定：「核能發電設備應於114年以前全部停止運轉……」，原能會僅作安全管制之審查。然該條文既已經公投廢除，爰要求原能會促請台電暫緩外運燃料棒之申請，倘若因違反公投結果，導致任何損失，恐有國家賠償法之適用。</p>	<p>項，並經行政院核定同意。在立法院未有新決議前，台電公司將持續辦理。」原能會已於108年4月2日將本案書面報告併附台電檢討報告送立法院卓參。</p> <p>三、原能會為獨立運作之核能安全管制機關，相關能源政策及應用規劃非原能會之主管權責，對於核四廠核子燃料是否繼續外運，係屬經濟部及台電公司權責，原能會尊重經濟部及台電公司決定。</p>
(二十)	<p>日前學界多達559學者公開連署並呼籲，就台灣的地質條件、核災風險、核能的環境與健康衝擊、核廢料難解的困境，認為台灣社會沒有繼續使用核能的條件。而台大地質系教授陳文山更指出，40年前台灣建造核電廠時沒有「活動斷層」的概念跟規範，隨著研究陸續發現，台灣有33條活動斷層，未公布活動斷層也有49條，海域還有更多，顯示既有運轉之核電廠有難以預測的安全風險。</p> <p>另目前台電公司粗估核電使用成本僅看發電端，未將核能事故安全風險以及核後端營運費用納入，恐有嚴重低估之嫌。而原能會核能所曾於2013年提出「各國核能發電均化成本」報告，進行相關研究；惟近年卻未見原能會再有持續關注。爰此，建議原能會應進一步蒐集各國使用核能之相關資訊，並針對事故發生風險及核廢料處理成本以及成本儘速研究調查並提出相關報告之說明。</p>	<p>原能會業於108年4月2日以會綜字第10800039814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報告摘要說明如下：</p> <p>一、核電廠運轉風險說明如下：</p> <p>(一)我國核電廠之規劃、設計係參考美國聯邦法規 10 CFR Part 100 Appendix A 之核電廠有關地震地質選擇相關規定，該法規中並無明確要求在核電廠廠址 8 公里內不可具有能動斷層，但其要求對鄰近廠址之斷層需進行專業且嚴謹的調查與評估，以確保核電安全。</p> <p>(二)鑒於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分別於民國 96 年及 98 年將山腳斷層與恆春斷層暫列為第二類活動斷層，且研判該兩斷層有向海域延伸之可能性的新事證，以及基於民國 96 年日本柏崎刈羽核電廠因地震停機事件之經驗回饋，原能會於民國 98 年要求台電公司執行「核能電廠耐震安全再評估精進作業」(以下簡稱耐震精進作業)，其內容包括：「海域、陸域地質調查」、「地震危害度分析與設計地震檢討」、「核電廠各安全相關結構、系統及組件(簡稱 SSCs)耐震餘裕檢討及適當補強作為」等工作。</p> <p>(三)在耐震精進作業之地震危害度分析</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p>及耐震評估與補強作業方面，台電公司分別進行核一、二、三廠的地震危害度分析，最終提出核一、二、三廠之評估基準地震分別為 0.51g、0.67g、0.72g(約為各廠安全停機地震值 1.67~1.8 倍)，以涵蓋前述活動斷層新事證可能引致的地震風險。</p> <p>(四)台電公司另依據前述評估基準地震，並採用美國多數核電廠執行過的耐震餘裕評估方法，已重新檢視每部機組兩串安全停機相關結構、設備之耐震能力，針對耐震強度不足的設備組件，台電公司已於 103 年 6 月完成設備更新或補強改善作業。經補強後，將可使核一、二、三廠於發生耐震評估基準的強震時，仍有兩串安全停機路徑可以使用，並使機組可以安全停機與維持穩定冷卻。</p> <p>(五)此外，原能會於日本福島事故發生後，已進行核電廠耐震精進作業之管制，並依據歐盟核能安全管制者組織(簡稱 ENSREG)壓力測試提出之建議，要求台電公司採重現期 1 萬年審查自然危害，後續並參照美國及國際原子能總署(簡稱 IAEA)最新導則與做法，持續精進地震危害與機率式地震風險評估。</p> <p>二、台電公司依原能會之要求，參照國際最新導則與做法辦理地震危害重新評估之「地震危害分析資深委員會(簡稱 SSHAC)」專案，目前刻正依 SSHAC 專案的廠址評估結果，辦理各核電廠廠房及基礎等地震危害重新評估作業。有關核電及核廢成本部分，國內現況及統計數據，係由能源主管機關經濟部進行統計、估算，原能會亦將持續關注，並蒐</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集各國使用核能相關資訊與成本數據(含核能事故與後端等成本),以供相關單位參考。
(二十一)	原子能委員會於107年10月31日與科技部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簽署合作備忘錄,未來雙方將整合災害情資網,並運用科學數據精進核安演習作業,為使具體合作內容向全民公布之,請原能會應將具體合作結果公布於網站上,同時應適時搭配宣傳活動,以利民眾隨時掌握災害情資網之功能,於不幸災害發生時,即時發揮整合系統之作用,降低相關災害之發生。	一、原能會業於108年4月2日以會綜字第10800039815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原能會已將簽署合作備忘錄活動報導、原能會辦理說明及成果報告等相關資料登載於原能會網站。另原能會亦將適時搭配宣傳活動,以利民眾瞭解政府推動輻射災害科技防災之成果,掌握災害情資網之功能,於不幸災害發生時,即時發揮整合系統之功能,降低災害之影響。
(二十二)	原能會108年度預算「核設施安全管制」編列6,163萬3千元,辦理核設施安全與維護之管制、核電廠安全管制法規與技術研究計畫。據立法院預算中心指出:107年度(9月底止)核電廠違規件數與違規情節較105及106年度呈惡化現象;另異常狀況高度依賴核電廠主動回報,且近年專案視察及不預警視察發現違規件數占比甚少,安全監督管制績效尚待提升。爰要求原子能委員會強化核設施安全管制及發揮監督考核之功能,以利核能運轉安全,並就本案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作書面報告。	原能會業於108年2月27日以會綜字第10800024694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報告摘要說明如下: 一、原能會本於核能安全主管機關權責,針對我國核電廠執行嚴格的安全監督管制作業,於核電廠運轉期間,透過視察員執行各類視察作業,如每日駐廠視察、專案團隊視察、大修視察及不預警視察等,掌握機組狀況,並於第一線確保我國現有核電廠機組穩定運轉。 二、原能會視察員於視察期間發現電廠核安缺失時,依據實際發現情節輕重之不同,開立視察備忘錄、注意改進事項、違規及罰鍰等不同管制措施,要求台電公司限期改善,或採行其他必要措施,以維護電廠運轉之安全,並追蹤後續改善情況。 三、原能會以安全為唯一考量,並依情節開立電廠違規案件,因此每年電廠涉及違反安全規定之作業不同,致各年度違規件數有所變動。 四、107年度違規案件數量較106年度2件違規案件,數量略微增加,係因核二廠及核三廠運轉執照已近屆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p>期，組件/設備亦接近使用年限，原能會持續加強監督設備維護保養情形，另對於組件設備維護或人員作業之缺失情形亦採取嚴格管制，並要求其儘速改正，以確保核電廠機組安全穩定運轉及相關物料管理作業符合要求。</p> <p>五、此外，就核電廠異常事件高度依賴電廠回報一事，核電廠人員負有確保機組安全運轉的第一線責任，若有發生異常事件須主動通報管制機關，國際皆然，且為安全文化之重要乙環。原能會除平日派有駐廠視察員於核電廠進行駐廠視察，並於機組大修期間，加派人員進行大修視察，以隨時掌握電廠狀況外，如遇颱風期間，原能會亦派遣人員進駐核電廠，以監督電廠防颱應變作業情形，並搭配不預警視察方式，確保電廠運轉安全。惟縱使視察人員掌握相關資訊，仍無法取代核電廠人員負有確保機組安全運轉之第一線責任，且依「核子反應器設施異常事件報告及立即通報作業辦法」，於發生異常事件時，核電廠需通報之責任，原能會於接獲通報後，將進一步確認通報內容與掌握之資訊是否一致，並將相關訊息於原能會網站對外公布，故無高度依賴核電廠主動回報異常狀況之情事。</p>
(二十三)	<p>中國大陸積極發展核能，建有多座核能電廠，其中部分與台灣鄰近，倘若發生核子事故恐對台灣產生立即性影響，故應掌握沿海地區陸續增設之核能機組、核廢料儲存管理等資訊以充實台灣之核能安全防護。經查「參加大陸地區舉辦之核能安全或核廢料管理相關交流研討會及設施參訪計畫」自106年度起至107</p>	<p>一、原能會業於108年3月14日以會綜字第10800031451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二、近年大陸東南沿海核電蓬勃發展，對我國核安影響深遠，有持續追蹤評估之必要，且諸多核能安全及核廢料處理相關國際會議亦於大陸地區召開，刻兩岸官方交流雖處停</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年度（截至8月底）均未執行，未來若仍無法繼續執行時，原能會有何管道蒐集大陸核電廠相關資訊，請原能會於2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	滯，惟仍不宜排除未來任何可能，原能會已衡酌實際情形核實編列108年度大陸地區旅費，並將透過國際組織及民間管道，積極掌握大陸地區核電廠資訊。
貳、總決算部分		
(一)	依據立法院108年11月13日台立院議字第1080703469號函，「中華民國106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含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已視同審議通過，無本會有關決議事項。	

主辦會計人員：

主辦會計
杜世萌

機關長官：

主任委員
謝曉星